

C40-4514

卷第三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

師子林沙門惟則會解 天台山沙門傳燈圓通疏

三
破六入初二初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六入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長水曰梵語鉢羅吠奢此云入亦云處境入之處

也亦是識生處故然根境二法俱識生處今分六

C40
4514
(23)

B 64853



根別破故惟以根爲入也

二別六初眼入二初立二初喻依真楚妄

○阿難卽彼目睛瞪發勞者兼目與勞同是菩提瞪

發勞相

吳興曰前色陰中譬如目睛瞪以發勞則於虛空別見狂花等相蓋以目喻真以勞喻妄以華喻色今指前喻故云卽彼目睛等兼目與勞下斯取前

文能喻之根便爲此中所喻之法以彼勞目正是眼入虛妄之相故當知眼入乃至意入皆如空華故六入文並云同是菩提瞪發勞相問何不直就根塵推破見性而須指前勞目之事乎荅夫根塵徧迷悟必從要故指凡夫易解之妄事用開阿難未了之執情向下塞耳聞聲音鼻覺觸例亦如是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攝述 楞嚴通疏卷三

吳興又云。應知前文空華。徧喻九界五根之色。此中空華。但喻九界眼入之相。前寬此狹。不可混同。天台曰。前明色陰。約喻而辯。故以淨目。况本具真智。任華喻九界妄色。今明眼根。則捨喻從法。復欲借喻為法。故云。即彼目睛等。又恐人執前淨目為真。故即破云。同是瞪發勞相。而言菩提等者。是亦照映前第二根本。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而說。弟此瞪相。有本有末。本言無始。末言方今。故知若能同前見見。則終日不異菩提。其言不然。一惟勞相而已。以例六根。無非如此。若下處界。即無此言。非以逐末者深乎。故下文亦但云。令汝寂靜安樂妙常。同是六根。更非他物。
二明離塵無體

○因于明暗。二種妄塵。發見居中。吸此塵象。名為見性。此見離彼明暗。二塵。畢竟無體。○如是阿難。當知

二破二初明入相無生二初正

示

是見非明暗來。非於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從

二反破

明來。暗即隨滅。應非見暗。若從暗來。明即隨滅。應無

見明。若從根生。必無明暗。如是見精本無自性。若於

二結

空出。前矚塵象。歸當見根。又空自觀。何關汝入。○是

了妄即真

故當知眼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因塵發見。因根吸塵。故名眼入。然離塵無

支那

楞嚴通疏卷三

三

體足知虛妄。乃至云非明暗來。非根出等。既無所
 從。則非因緣自然。本如來藏妙真如性矣。天如補
 註曰。按環師科經此有三科。卽彼目睛下依真起
 妄。因于明暗下。辯妄無實。是故當知下了妄卽真。
 蓋謂妄無自性。全體卽真也。餘五例此。

天台曰。言吸此塵象各爲見性者。此吸字與磁石
 吸針義同。磁石本爲鐵母。故稱慈母石。直以氣分
 相同。天性不異。故磁獨吸針。不吸餘物。今文六根

亦復如是。直是氣分相同。故眼獨吸色。絳色爲根。
 而不能吸乎聲等。若六根互用。則根塵一體。而照
 用寂然。又何所言吸。因于明暗二種妄塵。發見居
 中者。下文所謂由塵發知也。吸此塵象各爲見性
 者。因根有相也。此見離彼明暗二塵。畢竟無體者。
 相見無性。同於交蘆也。但下文兼于破塵。今獨破
 根爲異耳。破不於空中。應云若於空出。應當見
 根。今云前墻塵象。歸當見根。要知破外破空。還成
 破內破根。故下結云。又空自觀。何關汝入。夫虛者
 實之對。而妄者真之偶。蓋言真則實。而妄則虛。亦
 可得。實則真。而虛則妄也。眼入虛妄。猶若翳眼
 狂花計。因緣自然而有生者。非矣。藏性真實。猶如
 晴空淨目。不動周圍。妙真如性。彰焉。一真一實。狂
 花豈能爲礙。一虛一妄。晴空本自廓如。中論約四
 性推無生。故曰諸法不自生。亦不從他生。不共不
 無。因是故說無生。今六入結文。雖但約因緣自然
 俱非顯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其實。四性圓具。如曰
 非明暗來。卽非他生。非於根出。卽非自生。若根塵

合生不可。卽非共生。不於空生。卽非無因生。若以
自他共爲因。緣無因生。爲自然。是則雖曰結二。已
成。結四。豈非經論推檢義同乎。或問。中論推四性。
祇成空觀。今旣科爲三摩。合是出假。云何亦推無
生。答。三止三觀。有初心後心。二修不同。後心菩薩
修假觀者。誠宜從空出假。知病識藥。應病與藥。令
得服行。今論初心。所修三止。體真止。祇是會異歸
同。方便止。極是以同。歷異。所以稱爲方便。隨緣止
者。正以善巧方便。隨陰入處界。一一推檢。令心止
於所止。所謂動止心常一。則能見般若。是也。若以
圓覺三摩釋。
此宛若符。玆。

二耳入二初立二初喻依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兩手指急塞其耳。耳根勞故。頭
中作聲。兼耳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吳興曰。譬如者。此以假設其事。曉訓令悟。故云譬。
如非取比況之義也。下文亦爾。

天台曰。眼入有譬。可借。故借譬以明。餘五無譬。可
借。故設譬以顯。莫不以近喻遠。藉妄顯真。如耳本
無聲。乃以兩手指急塞其耳。令勞而作聲。譬真本
無妄。因妄爲明覺。因明立所。而成妄要。知今日事
須信本來人。知妄無因。不真何待。言兼耳與勞。同
是菩提瞪發勞相者。謂不特頭中作聲爲勞。卽因
之有聞。亦勞相也。若能聲聞。二
者俱捐。便是菩提妙淨明體。

二明離塵無體

○因于動靜二種妄塵發聞。居中。吸此塵象。名聽聞。

性此聞離彼動靜二塵畢竟無體○如是阿難當知

示

二反破

是聞非動靜來非於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從

靜來動即隨滅應非聞動若從動來靜即隨滅應無

覺靜若從根生必無動靜如是聞體本無自性若於

二結

空出有聞成性即非虛空又空自聞何關汝入○是

了妄即真

故當知耳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孤山曰耳聞動靜猶目見明暗也諸經所說對聲

有聞緣明有見今文了義靜亦名聞暗亦名見鼻

聞通塞意知生滅例亦如是

三鼻入二初立二初喻依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急畜其鼻畜久成勞則於鼻中聞

有冷觸因觸分別通塞虛實如是乃至諸香臭氣兼

二明離虛無體

鼻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因于通塞二種安塵

發聞居中。吸此塵象名嗅聞性。此聞離彼通塞二塵

二破二初明入相無生二初正示

畢竟無體。○當知是聞非通塞來。非於根出。不於空

二反破

生。○何以故。若從通來。塞則聞滅。云何知塞。如因塞

有通則無聞。云何發明香臭等觸。若從根生。必無通

塞。如是聞機本無自性。若從空出。是聞自當迴。鼻汝

二結了妄即真

鼻。空自有聞。何關汝入。○是故當知鼻入虛妄。本非

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畜縮氣也。冷因畜有不畜本無。鼻入之妄

皆如是也。吳興曰。機者弩牙也。根有發聞之義。故

取譬之。

天台曰。鼻以聞香為用。以通塞虛實為門。通而虛則聞塞而實則不聞。聞與不聞。自是鼻根有通有塞。非汝聞性。於中暫無。然鼻之為用。全假乎息。故出則取香。而入則嗅香。而息之出入。又必假浮塵肉鼻。以為之依。是以經文。欲明取嗅之用。故先云

譬如有人。急畜其鼻等。蓋畜者。縮也。吸也。呼則熱而吸則冷。此醫經之常談。今藉之以顯勝義。嗅用之先依。而交光乃云。冷觸本是身入所對之塵。此因畜鼻之勞。無別香臭。但有冷觸。姑借之以例。諸香臭氣。同一妄耳。

此又法相不明也。
四舌入二初五二初喻依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舌舐吻。熟舐令勞。其人若病。則有苦味。無病之人。微有甜觸。由甜與苦。顯此舌根。不動之時。淡性常在。兼舌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二明離塵無體
因甜苦淡。二種妄塵。發知居中。吸此塵象。名知味性。

此知味性。離彼甜苦及淡。二塵畢。竟無體。○如是阿

相無生二初正示

二破二初明入

難。當知如是。嘗苦淡。知非甜。苦來非因淡。有又非根

二反破

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甜苦來。淡則知滅。云何知

淡。若從淡出。甜即知亡。復云何知甜。苦二相。若從舌

生。必無甜淡。及與苦塵。斯知味根。本無自性。若於空

二結了妄

出。虛空自味。非汝口知。又空自知。何關汝入。○是故

即真

當知舌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補遺曰。虛空自味。至何關汝舌。此四句似乎相濫。應知上二句明味塵。下二句明舌入。

天台曰。六入文。雖曰破根。實約塵破。蓋離彼六塵。畢竟無體。如眼因明暗耳。因動靜鼻。因通塞。舌因甜淡。身因離合。意因生滅。是也。但六浮塵用有。不同。如眼有開閉。舌有動靜。意有開合。餘三則無之。今舌入云。由甜與苦。顯此舌根不動之時。淡性常在。即其事也。而云因甜苦淡。三塵者。正言舌根動靜時。所對之塵也。若動則遍嘗乎五味。又何獨於甜苦。此約假設事。以明病則苦而否。則甜對其不。動。故言之如此。若例推餘塵色。何啻乎萬殊。聲何啻乎千差。以至生之法。又不止於恒河沙數之多。經云二者。蓋指其大都爾。

五身入二初立二初除依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一冷手。觸於熱手。若冷勢多。熱

者從冷。若熱功勝。冷者成熟。如是以此合覺之觸。顯

於離知。涉勢若成。因于勞觸。兼身與勞。同是菩提證

二明離塵無體

發勞相。○因于離合二種妄塵。發覺居中。吸此塵象

名知覺性。此知覺體。離彼離合。違順二塵。畢竟無體。

二破二初明入相無生二初正示

○如是阿難。當知是覺非離合來。非違順有。不於根

二反破

出。又非空生。○何以故。若合時來離當已滅。云何覺離。違順二相亦復如是。若從根出。必無離合。違順四相。則汝身知。元無自性。必於空出。空自知覺。何關汝入。○是故當知。身入虛妄。非因緣。非自然性。

二結了妄即真

溫陵曰。身入主觸。然觸無自性。猶如二手。冷熱相涉。兩無定勢。足知其妄也。手不自觸。因合覺觸。故

曰。合覺之觸。合不自合。因離知合。故曰顯於離知而已。

涉勢若成等者。謂以熱涉冷。使冷成熟。亦則勞觸而已。

孤山曰。以此合覺之觸。顯於離知者。明離合俱覺。猶動靜俱聞。明暗俱見也。

吳興曰。非離合來。此破共生。以離亦對塵故。非違順有破他生。不於根出。破自生。又非空生。即破無因生也。

六意入二初立二初明後重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勞倦則眠。睡熟便寤。覽塵斯憶。失

憶爲忘是其顛倒。生住異滅。吸習中歸。不相踰越。稱
意知根。兼意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吳興曰。寤則覽塵。斯憶。睡則失憶爲忘。又睡中有
夢。寤中有忘。皆是覽塵。失憶之相。憶之則生。忘之
則滅。故下文云。因子生滅二種妄塵也。以妄對真。
卽是顛倒。此二妄塵復爲生住異滅。四種細相。吸

習此相中歸意根。四相剎那前後不雜。故曰不相

踰越。

釋要云。意根是第七識。梵語訖利瑟吒。耶末那。此
云染汙意。恒審思量。名之爲意。相宗所說。但能緣
內計第八見分。爲內我。若小乘但說一切諸法。皆
從六識建立。不說七八二識。然心亦多種。相宗說
七識爲心根。是不可見法。非同色法。可見勝義也。
若肉團心。卽形如蓮華。上有七葉。卽浮塵根也。然
今經不論色與不色。盡是菩提性中。無明勞相。皆
同空華。無體可得。卽是藏性故也。
天台曰。六入所破。雖正在勝義。而勝義所依。又在
浮塵。如不動目睛。瞪以發勞。耳根勞故。頭中作聲。
急畜其鼻。畜久成勞。以舌舐吻。熟舐成勞。涉勢若
成。因子勞觸勞倦。則眠。睡熟便寤。皆其事也。故六

浮塵根皆屬身根。如下云。寤寐二相隨身開合是也。故知勞倦則眠。睡熟便寤者。意根所依浮塵之體也。攬塵斯憶。失憶爲忘者。意根之用也。受寤受寐。覽之失之。正意根之正體也。憶之則生。失之則滅。又寤之爲生。寐之爲滅。兩間名住。前後名異。是爲顛倒。生住異滅。意根之相。惟是而已。而言顛倒者。與二卷以首作尾。以尾作首。顛倒義同。蓋生等四相。因憶忘而立。憶忘又隨寤寐而生。寤寐二相。自是隨身開合。與意何關。則意之爲體。安在哉。意本無意。而迷亦無迷。而人者。認悟中迷。是顛倒所在也。能如下文。一一推檢。因緣自然了不可得。所謂迷中悟。所謂迷悟兩忘之道。得矣。

二明離塵無體

○因子生滅二種妄塵。集知居中。吸撮內塵。見聞逆

流。流不及地。名覺知性。此覺知性。離彼寤寐。生滅二

塵。畢竟無體。

孤山曰。前舉四相。此惟二者。以生攝住。以滅收異。

而且以憶者爲生。忘者爲滅。內塵法塵也。見聞逆

流者。以憶故。則能逆緣。落謝五塵。卽覺塵斯憶也。

流不及地者。以忘故。則成緣於思不及處。卽失憶

爲忘也。又解。眼等五根。但緣現境。惟意知根。能緣

過去乃是流入五根不及之地雖通兩釋前義為

正

熏聞曰落謝五塵阿毘曇名無表色亦云不可見無對色

二破二初明入相無生二初正示

○如是阿難當知如是覺知之根非寤寐來非生滅

二反破

有不於根出亦非空生○何以故若從寤寐來寤寐即隨

滅將何為寐必生時有滅即同無令誰受滅若從滅

有生即滅無誰知生者若從根出寤寐二相隨身開

合離斯二體此覺知者同於空華畢竟無性若從空

二結了妄知真

生自是空知何關汝入○是故當知意入虛妄本非

因緣非自然性

資中曰列子云其寤也形開其寐也形交交即合

也寤寐二相自是形之開合汝覺知性則無別體

故云同於空華。天如補註曰：將何為寐，令誰受滅。

為受二字當作知字，寤寐當互破。但文略耳。

重聞曰：非寤寐來破共生，非生滅有破他生。不於根出，破自生空生。破無因生。

為受二

天台曰：補註謂將何為寐，令誰受滅。字當作知字，余謂若改字，其義反晦。況既為寐，不復有知，不若為字，其義為順。蓋曰：既隨寤滅，將何人為寐者乎？既隨生滅，令誰人受滅者乎？寤寐二相隨身開合者，此指肉團心也。蓋六浮塵與夫勝義合而歸之，皆屬身根。下文云：意如幽室，見正以浮塵肉團狀如暗室，三毛七孔，形似窟窟，為勝義攸託，開則勝義寤合，則勝義寐，故曰寤寐二相隨身開合。然則離寤寐無覺知，離開合無寤寐，離身又無開合之可得，身之開合，特是浮塵與意何涉。

是則因根而有覺知，自本無體，豈非同於空華，畢竟無性乎。

破十二處初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十二處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孤山曰：前六入破六根，雖以塵對辯，而正意在根。

今十二處雖根塵互破，正破在塵，後十八界雖根

境識三相對推破，而正意惟在六識也。吳興曰：初

五陰中，以喻比法用破執情，次六入中，指假設事。



顯其妄相。今十二處乃至七大。卽於現前見聞之境及近所目擊者。示其藏性。是則經文從踈泊親去假就實善巧開發之意了然可別矣。

天台曰。竊謂佛說三科皆以識爲之主。如曰六根非以根之本。能生識之末。有六乎。曰十二處。非以識所依之處。有十二乎。曰十八界。非以爲識之因。界有十二乎。故人之生。處大患。莫先乎識。識存則諸法存。識空則諸法空。所以天台以六識爲所觀境。破之立之。一惟乎此。有曰。譬如伐樹得根。炎病得穴。千枝百病自然消殞。可謂善得乎宗要者也。

二別破六初眼色處三初發事徵起

○阿難。汝且觀此。祇陀樹林及諸泉池。於意云何。此等爲是色。生眼見眼生色相。○阿難。若復眼根生色

二牒執摧破二初破眼生色相

相者。見空非色。色性應銷。銷則顯發。一切都無。色相

二破色生眼見

旣無誰明空質。空亦如是。○若復色塵生眼見者。觀空非色。見卽銷亡。亡則都無誰明空色。○是故當知

三了妄卽真

見與色空俱無處所。卽色與見二處虛妄。本非因緣

非自然性

温陵曰眼能生色則眼爲色性然見空之時旣無色相則色性應銷眼中之色性旣銷則顯發一切都無色相矣且色空二法對待而顯色相旣無何以顯空故曰誰明空質然則計眼生色處者妄也空亦如是者因色例空亦無定處也若復色塵下

謂色能生見則觀空之時見無所生故曰銷亡亡

卽無見誰明空色然則計色生眼處者妄也

天台曰誰明空質温陵之說非應用桐江集註云誰明空質責其失也若謂色銷根滅其誰明見空之體質乎此說爲是

二耳聲處三初舉事微起

○阿難汝更聽此祇陀園中食辦擊鼓衆集撞鐘鐘

鼓音聲前後相續於意云何此等爲是聲來耳邊耳

往聲處○阿難若復此聲來於耳邊如我乞食室羅

二牒執摧破二初破聲來耳邊

後城在祇陀林則無有我。此聲必來阿難耳處。目連
迦葉應不俱聞。何況其中。一千二百五十沙門。一聞

二破耳往聲處

鐘聲。同來食處。○若復汝耳往彼聲邊。如我歸佳祇
陀林中。在室羅城則無有我。汝聞鼓聲其耳已往擊
鼓之處。鐘聲齊出。應不俱聞。何況其中。象馬牛羊。種

二了妄即真

種音響。若無來往亦復無聞。○是故當知聽與音聲

俱無處所。卽聽與聲。一處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如我入城。祇林無我。喻聲來耳邊。則餘處
無聲。然千衆皆聞。則聲處無實矣。若復汝耳下。謂
如我歸林城中。無我。喻耳往聲處。則餘處無耳。然
異音皆聞。則耳處無實矣。孤山曰。若無來往下。謂
聲不來耳。耳不往聲。聞義不立。

天台曰。觀諸文皆約衆生尋常見聞所依者。以破
虛妄。故不可約真心爲之反難。如其用之。則以下
文所顯圓通性十方俱擊鼓。十處一齊聞。此則圓
真實爲辭。則塞人悟門。所謂一句萬頭語也。要知
四科所明佛有二意。一推無生以成圓解。此正意
也。一約四句推檢。以成圓行。此以性影互乎修傍
意也。圓覺修幻觀
化幻衆正是此意

三鼻香處三初舉事徵起

○阿難。汝又嗅此爐中梅檀。此香若復然於一鉢。室

羅後城四十里內。同時聞氣於意。云何此香爲復生

二牒執摧破三初破鼻生

梅檀木。生於汝鼻爲生於空。○阿難。若復此香生於

汝鼻。爾鼻所生。當從鼻出。鼻非梅檀。云何鼻中有梅

二破

檀氣。稱汝聞香。當於鼻入。鼻中出香。說聞非義。○若

空生

生於空空。性常恒。香應常在。何藉爐中。蒸此枯木。○

三破木生

若生於木。則此香質。因蒸成煙。若鼻得聞。合蒙煙氣。

三丁妄仰真

其烟騰空。未及遙遠。四十里內。云何已聞。○是故當

知香鼻與聞俱無處所。卽嗅與香二處虛妄。本非因

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鼻非栴檀非鼻生也藉燕而有非空生也香質木也烟非木也離木離烟又遠四十里聞香豈木生哉既非鼻非空非木無實處矣禰李曰此中義理稍難成立且鼻舌身三者是合中知也設四十里內聞香亦是香有殊勝之力其氣遠騰彼

合知處久久方聞而言不待鼻蒙烟氣等甚與教相及現量相違若約互用自在壞法相說又非此意今此釋者恐取聖人根力强利能速疾遠聞不取凡常鈍劣者說理實必須氣通於鼻方得成聞經中一往據麤顯邊似不到鼻故作斯破吳興曰敏師一往之說其實然也若爾但是香有殊勝之

力不須更取聖人根力強利也。如法華經云此香六鉢價直娑婆世界不亦勝乎

天台曰張華博物志云漢武帝時西國遣使獻香四枚大如鷄卵漢制香不滿斤不得受使後長安染疫使者奏請焚香燒一枚四十里民間疫病皆愈香有殊勝之力明矣律曆志云二十四鉢爲一兩今云一鉢得四分一厘六毫六絲六忽四香味處三初舉事微起

○阿難汝常二時衆中持鉢其間或遇酥酪醍醐名爲上味於意云何此味爲復生於空中生於舌中爲

二辟執推破三初破舌生

生食中○阿難若復此味生於汝舌在汝口中只有一舌其舌爾時已成酥味遇黑石蜜應不推移若不變移不名知味若變移者舌非多體云何多味一舌

二破食生

之知○若生於食食非有識云何自知又食自知卽

三破空生

同他食何預於汝名味之知○若生於空汝噉虛空當作何味必其虛空若作鹹味旣鹹汝舌亦鹹汝面

則此界人。同於海魚。既常受鹹。了不知淡。若不識淡。

三丁妄即真

亦不覺鹹。必無所知。云何名味。○是故當知。味舌與

嘗俱無處所。卽嘗與味二俱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

性

溫陵曰。生於汝舌下。謂舌無定味。又非多體。則味

不生於舌矣。石蜜沙糖也。堅如沙石。若生於食下。

謂食不自知。因舌知味。縱食能知。則知不在汝便。
同他食。汝無所預。何名知味。理旣不然。則味不生
於食矣。若生於空下。謂虛空無味。則味不生於空
矣。

五身觸處三初舉事徵起

○阿難。汝常晨朝。以手摩頭於意云何。此摩所知誰

二牒挑摧破三初破在手

爲能觸。能爲在手。爲復在頭。○若在汝手。頭則無知。

二破在頭

云何成觸○若在於頭手則無用云何名觸若各各

三破頭手一

有則汝阿難應有二身○若頭與手一觸所生則手

與頭當為一體若一體者觸則無成若二體者觸誰

三了

為在在能非所在所非能不應虛空與汝成觸○是

妄即真

故當知覺觸與身俱無處所即身與觸二俱虛妄本

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觸因根境能所相感而獨依根明者示萬

法一體由妄分能所故有妄觸若在手在頭初無

定處即身與觸處皆虛妄矣若各各有下二者合

辯身觸二處皆無實矣觸則無成者謂觸須二物

一則不成非所非能言皆無實處

天台曰約餘根塵推空較難惟身與觸檢空極易
如畢陵之毒刺傷足跋陀之忽悟水因皆其事也
只如今文所明身觸厥意極玄蓋餘處必以內外

為辯身觸則竟舉。汝常晨朝以手摩頭之事。以為辯端。夫手吾手也。頭吾頭也。能果何在乎。喻人之身一覺用之。有待故也。今夫觸也亦然。能在手而不在頭。在頭而不在手。果不相在。則在手而頭無所知。在頭而手無所用。果相在。則應有二身。又不然也。設謂頭手一觸所生。則手頭當為一體。既一體而無能所觸云。何成身觸二法。厥玄若是。人之定計。而強分能所可乎。然此雖在法而不在喻。亦可借喻。以況乎法。根塵萬有。惟一真如。無同異中。強分能所。理極相類。結了妄即真中。而言覺觸者。正顯觸無別觸。全以覺而為觸也。
大意法處三初舉事做起

○阿難。汝常意中。所緣善惡無記。三性生成法則

二照執撮破二

此法為復即心所生。為當離心。別有方所。○阿難。若

劫破即心

即心者。法則非塵。非心所緣。云何成處。

溫陵曰。善惡緣慮心也。無記昏住心也。意緣不出

此三。而吸撮內塵成所緣法。故曰生成法則。若即

心者下。謂法若即心。則不屬塵。既非所緣。何成意

處。

天台曰。意根為能緣。善惡無記三性為所緣。意中所緣等者。雖標所以。彰能實。能以顯所也。生成法則者。法。法塵也。則。矩度也。如伏羲以八卦而矩

度萬物皆不加勉強。乃天然短度。法塵亦然。意之
所緣。何啻恒沈善惡無記。三性攝盡。乃生成之法。
則非度外之強名也。論處應約意法對辯。單約法
者亦顯意無別意。全以緣法而為意法。亦無別法。
全以能緣之意而有法。是則辯法。卽當辯意。下云
法則與心俱無處所。豈非辯雖單而結仍雙乎。
二破離心

○若離於心。別有方所。則法自性為知非知。知則名
心。異汝非塵。同他心量。卽汝卽心。云何汝心更二於
汝。若非知者。此塵既非色聲香味離合冷暖及虛空
相當於何在。今於色空都無表示。不應人間更有空

三丁妄師真

外。心非所緣。處從誰立。○是故當知。法則與心俱無
處所。則意與法二俱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法塵非相。因意知顯。故問為知非知。知則
屬心。然體異於汝。又且非塵。故同他心量。設若非
知。然此法塵。既非色等。特由知發。今既非知。處當
何在。既色空之內。無所表顯。不應存於色空之外。



況空又非有外也。則心緣意處終無實矣。孤山曰
卽汝卽心者防轉計也。云何下難也。汝心惟一云

何有二。根塵俱知是二心也。離合冷暖者觸塵也

四
破十八界二初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十八界。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溫陵曰。根塵識三各六。分内外中爲界。孤山曰。界
者因也。種族也。

天台曰。因界者因之爲界也。如經云。此識爲復因
眼所生。以眼爲界。因色所生。以色爲界。然則雖曰
十八義。惟成六。以云此識故也。前孤山云。十八界
雖根境識三相對推破。而正意惟在六識。厥旨顯
然。若以族釋界。則根塵識三各有種族。十八之義
仍顯。孤山又曰。本如來藏者。妄執既破。藏性卽立。
故此一經。原始要終。而皆卽破卽立。雖或偏破。而
未嘗不立。雖或偏立。而未嘗不破。又有出沒音常
圓倫。破卽空也。立卽假也。破立相卽卽中也。三諦
三觀。何文不爾。讀
者行者。勤而照之。
三別破六。初眼識界三初指說徵起

○阿難。如汝所明。眼色爲緣。生於眼識。此識爲復。因
眼所生。以眼爲界。因色所生。以色爲界。

攝述
卷之三

吳興曰：如汝所明者，小乘所解，因緣生法，皆是實有，不了即空。今據彼詰之，用破其執也。他皆放此。

天台曰：眼色為緣，生於眼識，為因緣生法。四教皆用，何必定是小乘。謂阿難所明皆是實法，不了即空，亦無臆據。應指前七徵文。阿難自引常聞云：如佛所言，眼色為緣，生於眼識，為如汝所明，語自明顯。

二難執權破二效破以眼為界

○阿難若因眼生，既無色空，無可分別，縱有汝識，欲將何用。汝見又非青黃赤白，無所表示，從何立界。

二破以色為界

若因色生，空無色時，汝識應滅。云何識知是虛空性。若色變時，汝亦識其色相遷變。汝識不遷，界從何立。從變則變界相自無，不變則恒。既從色生，應不識知虛空所在。若兼二種，眼色共生，合則中離，離則兩合。體性雜亂，云何成界。○是故當知，眼色為緣，生眼識界。三處都無，則眼與色及色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

三了妄即真

伎那

卷之三

三

性

溫陵曰。若獨因眼。不有色空。則識無所緣。見無所表。界無所立。非因眼矣。若因色。生當隨色滅。色滅空現。當不識知矣。若亦識知。則是色相遷變。汝識獨存。獨則無鄰。界從何立。非因色矣。從變下。牒難變。則無體。故界相自無。若不隨變。則識性常一。當

一於色。應不識空。理又不然。非從色生矣。若眼色兼合。共生識界。當半有知。半無知。故曰中離。若中離者。半合根。半合境。故曰兩合。二義推窮。皆不成。既不因色。亦不兼二。諸妄併除。藏性自顯。餘五例此。孤山曰。體性雜亂。謂根境兩屬。乖種族也。

二耳聲識界三初指說微起

○阿難。又汝所明耳聲爲緣。生於耳識。此識爲復。因

二牒執權破二物破

耳所生以耳為界因聲所生以聲為界○阿難若因

以耳為界

耳生動靜二相既不現前根不成知必無所知知尚

無成識何形貌若取耳聞無動靜故聞無所成云何

耳形雜色觸塵名為識界則耳識界復從誰立

長水曰若因耳生等破勝義根也若無前境根自

無知若實無知更有何識若取耳聞等破浮塵根

也設取浮塵之耳容有聞者若無動靜亦不成聞

云何將此可見浮塵雜色觸法為識界耶則耳下

雙質二根也溫陵曰雜色觸塵謂耳形雜物色觸

聲塵而已

天台曰前若從耳生既單云耳故是破勝義根次
若取耳聞既雙稱耳聞合是約聞精破下云何耳
形方是約浮塵根破長水俱作浮塵根破義釋不

精矣以云若無動
靜亦不成聞故

二破以聲爲界

○若生於聲識因聲有則不關聞無聞則亡聲相所在。識從聲生許聲因聞而有聲相。聞應聞識不聞非界聞則同聲。識已被聞誰知聞識。若無知者終如草木。不應聲聞雜成中界。界無中位。則內外相復從何成。○是故當知耳聲爲緣生耳識界三處都無。則耳與聲及聲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三了妄即真

長水曰。聲能生識。何假於聞。若無於聞聲亦不有。縱謂識從聲生。又許因根有相。則聞聲時。卽是聞識。若不聞識。則非界義。若聞於識。識則同聲。既能了之。識作所聞之境。誰爲能知。知此聞識。溫陵曰。若無知者。下謂能聞而無知。則如草木矣。亦不可也。不應聲聞等。謂依根依境。單論旣非。不應二者。

合成識界而為中位。中位既無邊界何立

天台曰上一云聞應聞識下云聞則同聲。只一執聲生識反復難成二物初則能生之聲成識次則所生之識同聲既有二過則識從聲生許聲因聞而有聲相墮矣

三鼻香識界三初指說微起

○阿難又汝所明鼻香為緣生於鼻識此識為復因

二塵執摧破二初立

鼻所生以鼻為界因香所生以香為界○阿難若因

微

鼻生則汝心中以何為鼻為取肉形雙爪之相為取

二摧破二初破以鼻為界三初約浮根塵破

鼻知動搖之性○若取肉形肉質乃身身知即觸名

身非鼻名觸即塵鼻尚無名云何立界

孤山曰若取肉形下破浮塵根也溫陵曰名身則

非鼻名觸則屬身根所對之塵故曰鼻尚無名也

二約勝義根破

○若取鼻知又汝心中以何為知以肉為知則肉之

知元觸非鼻以空為知空則自知肉應非覺如是則

應虛空是汝汝身非知今日阿難應無所在以香爲
知知自屬香何預於汝若香臭氣必生汝鼻則彼香
臭二種流氣不生伊蘭及梅檀木二物不來汝自鼻
鼻爲香爲臭臭則非香香應非臭若香臭二俱能聞
者則汝一人應有兩鼻對我問道有二阿難誰爲汝
體若鼻是一香臭無二臭旣爲香香復成臭二性不

有界從誰立

孤山曰破勝義也温陵曰肉質之知屬身故曰元
觸非鼻虛空之知屬空故曰肉應非覺伊蘭臭樹
也吳興曰從二物不來下以根從境破境旣有二
根應成兩先定云爲香爲臭次責云臭則非香香
應非臭意在俱聞觸兩鼻之失矣若鼻是一復以

境從根破。根既惟一。境云何二。二性不立。識界奚存。已上皆破根生也。問。既云以香爲知。知自屬香。豈非破境邪。答。斯蓋對根而說。正破勝義。下文不對根辯方破境生也。

二破以香爲界

○若因香生識。因香有。如眼有見。不能觀眼。因香有。故應不知香。知卽非生。不知非識。香非知。有香界不

成。識不知香。因界則非從香建立。既無中間不成內

三丁妄卽真

外。彼諸聞性。畢竟虛妄。○是故當知。鼻香爲緣。生鼻識界。三處都無。則鼻與香及香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眼識因眼而有。既不能見眼。鼻識因香而有。應不知香。若曰能知。卽非香生。若曰不知。卽不

名識皆不可也。香非知有下。謂香不因根。則不成香界。識不知香。則不成識界。孤山曰。中間識也。內外根境也。

四舌味識界三初指說微起

○阿難。又汝所明。舌味為緣。生於舌識。此識為復。因

二標執權破三初破

舌所生。以舌為界。因味所生。以味為界。○阿難。若因

以舌為界

舌生。則諸世間。甘蔗烏梅。黃連石鹽。細辛薑桂。都無

有味。汝自嘗舌。為甜為苦。若舌性苦。誰來嘗舌。舌不自嘗。孰為知覺。舌性非苦。味自不生。云何立界。

溫陵曰。甘蔗等。舉五味也。味因舌嘗。若舌本苦。則

無能嘗者。孰為識體。若舌本淡。既不因境。味無所

生。無味與對。從何立界。此計識因舌生者。妄也。

二破以味為界

○若因味生識。自為味。同於舌根。應不自嘗。云何識

知是味非味。又一切味。非一物生。味既多生。識應多
體。識體若一。體必味生。鹹淡甘辛。和合俱生。諸變異
相同爲一味。應無分別。分別既無。則不名識。云何復
名。舌味識界。不應虛空。生汝心識。

溫陵曰。識自爲味。謂識卽味也。同於舌根。謂識不
自嘗也。又一切味下。謂識因味生。則味多識亦應

多識。一味亦應一體。必味生者。牒定識因味生也。
鹹淡甘辛。同爲一味者。結成識一味亦應一也。異
識既一。異味既同。則無分別。無別則非識。非識則
無界。此計識因味生者。妄也。吳興曰。鹹淡甘辛。略
舉四味。詳則有六。更加苦酢。言和合者。衆味共成
也。俱生者。本性不易也。變異者。燒煮異本也。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攝論 卷三

天台曰。又一切味。非一物生者。先明能生之味多也。味既多。生識應多。體者。次明所生之識。與之俱多也。識體若一者。被轉計也。體必味生者。定能生也。或轉計曰。能生之味雖多。所生之識惟一。蓋一味入口。生一識體。故也。世尊破意云。若一味生一識。許有分別。假使鹹淡等物。同為一味。能生之味。既然雜亂。所生之識。豈有分別。分別既無。則不名立界乎。

三破舌味和合

三了妄即

○舌味和合。卽於是中。元無自性。云何界生。○是故當知舌味爲緣。生舌識界。三處都無。則舌與味及舌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孤山曰。初因舌。是破自生。二因味。是破他生。三不應虛空。是破無因生。四舌味和合。是破共生。前後

諸文皆爾。此中最顯

五身觸識界三初指說微起

○阿難。又汝所明。身觸爲緣。生於身識。此識爲復。因

身所生。以身爲界。因觸所生。以觸爲界。○阿難。若因

以身爲界

二破以觸爲界

身生。必無合離。二覺觀緣。身何所識。○若因觸生。必

大耶

攝論通流卷三

三五

無汝身。誰有非身。知合離者。

溫陵曰。覺觀卽身識。而以合離二境爲緣。若無緣。則無識。是則因境非因身也。若因觸生下。謂若無身。則不知合離。是又因身非因境也。

三破身處知合

○阿難。物不觸知。身知有觸。知身卽觸。知觸卽身。卽觸非身。卽身非觸。身觸二相。元無處所。合身卽爲身。

自體性離身卽是。虛空等相。內外不成。中云何立。中

三了妄卽真

不復立。內外性空。卽汝識生。從誰立界。○是故當知。身觸爲緣。生身識界。三處都無。則身與觸及身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物不觸知。身知有觸者。徒觸不能生知。因身然後知觸。此明身識。由根境合顯也。合則當知。

身卽觸也。觸卽身也。若身卽觸則身非身矣。若觸卽身則觸非觸矣。身觸互奪故無處所。合身則無觸位。故卽爲身體離身則無觸用。故卽同虛空。然則內外中間之位皆不成立矣。

天台曰。物不觸知下。破共生。先明因緣生法。故曰。徒物不自觸知。因身知而後有觸。知身卽觸下。明我說卽是空。先卽後非。故曰。知身卽觸。知觸卽身。蓋身無別身。知離合者爲身。觸無別觸。卽離合者爲觸。身之與觸相去者果幾何哉。惟卽故非。故曰。

卽觸非身。卽身非觸。蓋旣卽觸矣。何身之有哉。旣卽身矣。何觸之有哉。三結成無所故曰。身觸二相元無處所。上旣約身觸合明之不可得。復單約身觸離明亦不可得。故曰。合身卽爲身。自體性離身無有非身。知離合者。故曰。離身卽是虛空等相。次後結成身識性空。故曰。內外不成。中云。何立。復以識空者。例結身觸皆空。故曰。中不復立。內外性空。然後正結界空。故曰。卽汝識生。從誰立界。

大意法識界三初指說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意法爲緣。生於意識。此識爲復因

意所生。以意爲界。因法所生。以法爲界。○阿難。若因

以意爲界二初約法有無破

意生於汝意中。必有所思。發明汝意。若無前法。意無

所生離緣無形。識將何用。

溫陵曰。意識發於所思。意根生於法塵。二者皆屬前境。離此則根無形。識無用。是必因境計根生者妄矣。

二約識同異破

○又汝識心與諸思量。兼了別性。爲同爲異。同意卽意。云何所生。異意不同。應無所識。若無所識。何意生。

若有所識。云何識意。惟同與異。二性無成。界云何立。溫陵曰。又辯根識混濫不成。因界也。同則無復能所。異則不能有識。二旣混濫。已無自性。則界無所立矣。吳興曰。俱舍論云。集起名心。籌量名意。了別名識。此文識心同彼第一。卽意根也。思量兼了別性。同彼第二第三。卽意根所生之識也。彼第二亦

撰述
楞嚴經疏卷三
云意者。蓋識之異名耳。故婆沙中。明心意識三無有差。別如火名焰。亦名爲熾。亦名燒薪。是知意識名同。但約先後以分二義也。同意下。謂若識同意。云何復有能生所生異意下。謂若異意則應所生同於無情。若無下。謂又縱計云。所生無識則與能生體性非類。若有下。謂又若救云。所生有識此識

既無前法可緣。必須反識其意。意若爲境。根義不成。天如補註曰。若有所識云。何識意者。若異意而
又自有識。則何名意識。蓋識意語倒也。

天台曰。長水釋心意識與吳興不同。謂識心入識也。思量七識也。了別六識也。七八二識俱第六根亦同名意。引惟識云。五四六有二。七八一俱依卽第六識。以七八二識爲所依根。故云六有二也。亦同名意者。起信有五意識。故七八二識俱得名意也。大小明宗各有意趣。不須和會。今但取順文者爲當。如經云。汝之識心與諸思量兼了別性。旣先標識心。非當文所辯意。根乎。次云與諸思量。又云兼了別性。非約識與根辯。同異乎。以是觀之。則吳

與爲當。又就阿難尋常所聞者爲推檢本。令其深入無生。正不須以大乘爲奈也。
二破以法爲界

○若因法生。世間諸法。不離五塵。汝觀色法。及諸聲法。香法。味法。及與觸法。相狀分明。以對五根。非意所攝。汝識決定。依於法生。汝今諦觀法法何狀。若離色空。動靜通塞。合離生滅。越此諸相。終無所得。生則色空。諸法等生。滅則色空。諸法等滅。所因旣無。因生有

識。作何形相。相狀不有。界云何生。

資中曰。以五塵之法。各配五根。離五塵外。意無別法。長水曰。法法者。法塵之法也。樵李曰。色空動靜通塞。卽色聲香三塵也。合離卽味觸兩塵。生滅卽法塵。然生滅。但是五塵通相。離五無體。故云生則諸法生。滅則諸法滅也。天如補註曰。所因者。卽法

塵也。所因之法，自無實狀。則因之生識，復作何狀耶。狀不有，則界亦無矣。此闕根境合辯之科。高麗幻師以所因既無等科爲合辯。然未有的據。姑從闕之。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意法爲緣。生意識界。三處都無。則意與法及境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溫陵曰。旣非因緣自然。是謂妙真如性也。前近取諸身顯。如來藏故。依陰入處界四科以明。雖悟一身未融。萬法根境尚異。見性未圓。後復遠取諸物。圓示藏性。故依地水火風空見識七大以明。使悟物我同根。是非一體。法法圓成。塵塵周徧。法界頌云。若人欲識真空理。身內真如還徧外。情與無情。

共一體處處皆同真法界。此七大之大旨也。謂之大者。以性圓周徧。含裹十方爲義。所以有七者。萬法生成不離四大。而依空建立。因見有覺因識有知故也。前五無情所具。後二有情兼之。今舉其七。則萬法該矣。然彼大性先非水火亦非空識。全一如來藏體。循業發現而已。七大旣爾。萬法皆然。凡

我依正。先非根身亦非器界。皆卽循業之。相性真圓融。初無生滅。所以阿難蒙佛開示。身心蕩然。得無罣礙。了知世間諸所有物。皆卽妙心。含裹十方。

反觀幻身。起滅無從。獲本妙心。常住不滅。

天台曰。溫陵禪師云。然彼大性。先非水火云云。此語雖本諸經文。後之闕者。要知先非之義。不則幾同倫教矣。蓋言七大之性。非如世間水火有互相陵滅之相。不無性具之理。如云性色真空。性空真空。等皆性具宗中明文。了義故知天台一宗深談性具。與佛誠言同出一律。

撰述

杉原國地馬卷三

支那

聖賢圖卷之三

撰述

楞伽經疏卷三

三約中諦明破妄顯真以酬禪那二初疑請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來常說和合因緣。一切世間種種變化。皆因四大和合發明。云何如來。因緣自然。二俱排擯。我今不知。斯義所屬。惟垂哀愍。開示衆生中道了義。無戲論法。

溫陵曰。此依權教問難。由四大發起七大。因緣自然之義也。孤山曰。阿難執昔所談世諦。疑今所演第一義諦。將恐衆生聞昔和合。則滯於有聞。今排

擯。則溺於空。不達中道。動成戲論。故請開示。

天台曰。如來常說和合因緣者。卽前所引楞伽山中之所敷演。彼外道等常說自然。我說因緣。非彼境界也。因緣而言和合者。因親緣疎。二法和合。以爲緣生。也。種種變化者。有情則生生。無情則變生。爲熟化。有爲無等。世相無他。惟此四大和合發明而已。此固昔日以因緣破自然之正談也。夫以正破邪。則邪去而正留。今則二俱排擯。此必別是一翻。破顯中道。依歸特未知斯義所屬。故願佛爲之開示。凡談理必至中道。而其義方了。不則動成戲論。故請開示也。如此。竊原當機。每挾因緣。自然和合爲問者。有兩說焉。一以此經至爲圓頓博地。凡夫可卽生成辦大事。故所問至淺。而所

古文那

楞伽經疏卷三

示至深。一以因緣自然等語。義本該深。況有真自然因緣者在。以近鈞玄。確推相應。龍象蹴踏。非下凡所得擬議也。圓覺經云。若諸菩薩。悟淨圓覺。以淨覺心。不取幻化。及諸靜相。了知身心。皆為罣礙。無及與身心。相在塵域。如器中錚聲。出於外。不取靜相。不取幻化。不依諸礙。永得超越。礙無礙境。受用世中道。雙非一邊之理。世界及與身心。卽七大也。相在塵域。如器中錚聲。出於外。卽清淨本然。周遍法界也。但彼言觀此言境不同。爾然觀本照境。見道而後修道。正在乎此。

二開示二初阿該二初正明阿戒

○爾時世尊告阿難言。汝先厭離聲聞緣覺諸小乘法。發心勤求。無上菩提。故我今時爲汝開示。第一義

諦。如何復將世間戲論妄想。因緣而自纏繞。汝雖多聞。如說藥人。真藥現前。不能分別。如來說爲真可憐。

愍汝今諦聽。吾當爲汝分別開示。亦令當來修大乘

二承受聖旨

二正說二初牒疑總示二

者。通達實相。○阿難默然承佛聖旨。○阿難。如汝所言。四大和合。發明世間種種變化。○阿難。若彼大性

初法二初牒疑

二總示二初示非和合不可

體非和合。則不能與諸大雜和。猶如虛空不和諸色。



撰述

楞嚴經疏卷三

二示和合不可

○若和合者同於變化始終相成。生滅相續生滅故生。生生滅滅如旋火輪未有休息。

吳興曰。若彼大性下。破非和合之疑也。以阿難既執和合疑非和合。故今破之。意云。若謂四大之性不和四大之相。斯則性居相外。二不相雜。故曰猶如虛空。不和諸色。此約真如隨緣不同頑空之性。

也。若和合者下。破和合也。既破非和。恐計於合。故復破之。此約真如不變。不同變化等相也。溫陵曰。旋火之輪。無有實體。喻虛妄相成。相續之相也。

二譬

○阿難。如水成冰。冰還成水。

溫陵曰。直示大性。非和不和之理。而起後文。故復召告也。夫水何和而成冰。冰何和而成水。七大之

王文那

楞嚴經疏卷三

三

性不因和合循業發現如此而已

天台曰此經開解始終一理前文舉一而蔽諸則
卽真卽俗卽中之義彰矣猶如一藥功力殊勝起
膏盲復元人輕身蛻骨是爲真藥現前當機猶以
戲論名相纏繞何異說藥之人真藥現前不能分
別乎是則今文所說實相卽前所說第一義諦但
色香美味有殊功效初後不同爾第三諦略說有
二種不同一次第三諦一圓融三諦如以因緣俱
無所著則屬於俗二次第三諦未會圓中如下性
色真空性空真色此爲妙俗清淨本然此爲真空
周遍法界此爲圓中圓融三諦總屬圓中也阿難
欲因次蕘以悟圓中故挾疑以問如來向下所示
則卽次蕘以彰不次如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
淨本然周遍法界非有似於自然乎隨衆生應所
知量非有似於因緣乎不知卽清淨本然而隨緣

又非自然矣卽隨緣而清淨本然又非因緣矣此
真藥也阿難不能分別者也故如來將欲開示斯
義先以非和合非不和合二俱不可以爲開端而
發明之故曰若彼大性體非和合等云云蓋有大
性焉大相焉若大性之體非和合者則不能與大
相雜和喻如虛空不和諸色斯則佛性不能變造
諸法性居相外而相不卽性非但無情永無成佛
之理卽有情亦無歸真之時矣若性之與無實和
合者則相有生滅而性亦隨之生生死死無有休
息斯則真如有隨相之汚染之生息妄之年矣非
和合旣不可和合又不可此理幽微卒難開示故
先之以譬喻云如水成冰冰還成水此喻真如不
變隨緣隨緣不變也蓋水之成冰嚴寒使之然也
冰之成水陽春使之然也若非和合者水何因而
成冰冰何因而成水若和合者水何而成冰冰
何和而成水不變隨緣隨緣不變如斯而已此喻
應取濕性喻七大真如之性水喻佛法界隨緣之
相冰喻九法界隨緣之相嚴寒喻染緣陽春喻淨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緣隨嚴寒以成冰而濕既無虧隨陽春以成水而濕亦不改驗隨染緣以為九而真如之性不減隨淨緣以成佛而真如之性不增下文廣明七大無非發明此理故知吳與約真如隨緣等義而釋深得經旨惜不能以總釋別使下文之意不顯余將廣之其理灼然

二 歷大別顯七初地大二初單破和合之妄二初顯小無擇示

○汝觀地性麤為大地細為微塵至鄰虛塵析彼極

微色邊際相七分所成更析鄰虛即實空性

溫陵曰塵之細者曰微細之又細曰極微微之又

微曰鄰虛極微之塵猶有微色故名色邊際相析

極微為七分則微色殆虛故名鄰虛

熏聞記曰汝觀地性此指析法差別之性非真性也隨文釋義不可混同如地持中有二法性一事法性性差別故二實法性性真實故孤山云鄰虛塵者以此塵極微鄰於虛空故七鄰虛為一透金塵七透金塵為一透水塵七透水塵為一兔毛頭塵七兔毛頭塵為一半羊毛頭塵七羊毛頭塵為一天台曰準此則經云細為微塵即極微色邊際相乃透金塵也更析鄰虛即實空性者若論鄰虛似有可析但可析為七猶有方分尚未成空云何而言即實空性箋釋至此思為之抽辯為之訥而筆為之留者久之乃幡然起白色之與空可體而不可析小乘析之者拙也經不云乎觀相元妄無可指陳觀性元真惟妙覺明色安所用析哉然喻伽

大乘師亦作拈色明空者此又不妨假想慧刀分
分拈以為
助道因緣也

二以大義研破二初準例

○阿難若此鄰虛析成虛空當知虛空出生色相○

二研破

汝今問言由和合故出生世間諸變化相汝且觀此

一鄰虛塵用幾虛空和合而有不應鄰虛合成鄰虛

又鄰虛塵析入空者用幾色相合成虛空若色合時

合色非空若空合時合空非色色猶可析空云何合

孤山曰既能析色為空亦可合空成色資中曰若

空不可合色從何生故知此色本無自性

天台曰若此鄰虛析成虛空者牒成小解析色成
空也當知虛空出生色相者準例合空成色也此
謂以空例色以析例合蓋如上約析色明空既析
大以為小自有以歸無以空例色亦應積小以成
大合空以成色若循環之無端春秋之相代理必
然者準例已竟然後牒阿難問辭以大義研破云
汝今問言由和合故出生世間諸變化相等等云云
蓋言前析色歸空與夫準例虛空出生色相非世
間和合之數乎若然者汝且觀此一鄰虛塵用幾
虛空和合而有幾者數也準析法析七以為小例
合法亦合七以為大特不知合幾虛空以為鄰虛
也不應鄰虛合成鄰虛者難轉計也慮轉計云非

合空以成塵。乃合塵以成塵。佛卽以此難之意云。夫鄰虛爲色邊際。種若合鄰虛。抵成透金。不應鄰虛。又合成鄰虛。此難合空爲色。旣不可。次難合色爲空。亦不可。故曰。又鄰虛塵。折入空者。用幾色相合成虛空。蓋空因析色而入。則色爲空之因。色旣合空而成。空亦合色。而有不知用幾色相合成虛空。反難已竟。然後結歸正理。和合不成。文有縱結。有正結。若色合時。合色非空。結第一句。用幾色相合成虛空。蓋若合鄰虛。抵成邊際色。故也。此結破空非和合也。若空合時。合空非色。結第一句。用幾虛空合成鄰虛。此結破色非和合也。上皆縱結。次正結云。色猶可析。空云何合。蓋云。色猶有相。可析之使空。空無有相。云何可合之。使有此正破。和合故許。色可析。要如色猶可析。亦縱之之辭。

二雙顯非和不之真。二初指悟性圓融。二初明性具之理。

二明性具。

○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

體用。初明性具。體。不要似真非真。

二明性具之用。隨緣似因緣。非因緣。初明能應。

大明能藏。

本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

二斥迷情無旨。

○世間無知。惑爲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

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溫陵曰。如來藏性。萬法一如。而循發似異。遂有七

大之名。特體用異。稱耳。真空者。一如之體也。故七

大。皆言真空。七大卽循業之用也。故曰。性空真色。

乃至性空真識體用不二故相依互舉不離妙性
故一一皆言性也不垢不淨曰清淨非不和曰
本然無乎不在曰周徧既非垢淨和合而能成七
大萬法者但隨心應量循業發現而已孤山曰如
來藏卽心性中道也卽俗而真故曰性色真空卽
真而俗故曰性空真色以真俗卽中故並云性三

諦圓融不一不異非縱非橫名如來藏俗則十界
備矣真則生佛寂然此言理具非閑事造然理必
融事。事豈殊理。理事雙泯故曰清淨本然。心佛衆
生三無差別彼彼互攝。一一相融故曰周徧法界。
隨衆生心下卽如來藏隨染淨緣順差別業變造
十界依正之事也。世間通指九界。因緣義合自他

共三性自然卽無因性

天台曰阿難向執常說因緣爲是。疑今二俱排擯爲非。如來則雙示非和不和二俱不可。以明排擯之所以復說冰水之喻。以明斯義。然後歷大廣顯。先單破和不和爲妄者。順阿難所宗。爲是者攻之也。蓋雙顯非和不和爲真者。正欲明排擯之所以也。蓋世出世間之道。有形聲焉。影響焉。世人徒迷頭而逐影覓響。以忘聲於因緣。自然而妄生。小度如來深悉其愚。以示乎形聲故誨之云。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眞色等云云。此文凡示二義。初指悟性圓融。次斥迷情失旨。初又爲二。初明性具之理。次明性具體用。初性具之理。如來藏指能具也。性色真空。性空眞色。指所具也。如言本覺。來言始覺。此指性德。正因爲本。性德了緣爲始。如下文性覺妙明。本覺明妙是也。謂衆生本覺妙明。性中法爾具足。無量過恒河沙。性功德故。義之爲藏。

中者指其間所具之大數者。七此以一二言之也。然大數須如下文具明。十界依正。俱非俱卽。三如來藏今雖言七攝得下十。以地水火風空。祇是十界依報。根識祇是十界正報故也。色空二字。溫師於此備明體用。又云。故七。大皆言真空。不知此中色空。體則俱體。用則俱用。前四大則對空。以辯後三大。又自對辯。不同。豈智者于慮之一失乎。孤山師於此備明三諦。不知此中色空。眞則俱眞。俗則俱俗。亦失之詳矣。須知此承上文析色爲空之空。合空爲色之色。影響上發來。以示乎形聲。蓋言如來藏中所具之色。乃性色。所具之空。乃性空。性色無妄。故曰眞色。性空無妄。故曰眞空。如是性空。在如來藏中。同一本性。體自相卽。故互言之曰性色。性空。性色。乃眞色。性空。乃眞空。性色卽眞空。性空卽眞色。其義方顯。次明性具體用。又爲二。初明性具之體。不變似自然。非自然。次明性具之用。隨緣似因緣。非因緣。初中言清淨本然。周徧法界者。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兼前言性之三德也。蓋上色空言性具。卽妙有清淨本然。言性體卽真空。周徧法界。言性量卽圓中。謂上性具法體。無三惑二灰。汙染繫縛。故曰清淨。非相生而然。非相舍而然。性德天然。故曰本然。此清淨本然之色空。於十法界無不充滿。一真法界亦無不充滿。故曰周徧法界。此卽前文陰入處界。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但彼卽妄明真。故先云。殊不能知生滅去來。乃隨衆生心。應所知量。邊事。此文指真卽真。故曰清淨本然。乃性色真空。性空真色。邊事。又前明會妄歸真。此明從體起用。然非後義無足。以顯前義會而歸之不同。而同也。次明性具之用。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上不變言真如之體。此隨心應量。乃真如之用。衆生義含十界。佛名無上。衆生故體言性。而用言心者。古德所謂隨緣不變。名性不變。隨緣名心也。隨十界心。應十界量者。下文云。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爲色空。周徧法界。我以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如來藏惟妙覺明圓照法界。又如

一見根。阿難承佛神力。見於初禪。那律見大千菩薩。見百千界。如來窮盡國土衆生洞視。不過分寸。皆其事也。循業發現者。業由心造。心由業牽。單心不感。獨業不發。文雖互言。合明方足。謂惡心善心。染心淨心。黑業白業。染業淨業。三惑心三止心。九界業。佛界業。俱名爲業。以皆有身口運爲故。如三祇六度。行百劫相好。因法華云。久修業所得慧光。照無量庸非業乎。而獨曰衆生業。佛不業不可也。應知衆生心業皆感之。道應所知而發現。皆應之。道量則言其能感。所應之分齊。爾然特科爲不變。似自然非自然。隨緣以因緣。非因緣者。非自然。因緣彰離過也。但合明其義。自見過有四種。一功計。二小乘。三大乘。初門卽通教。四大乘終極。卽別教。前之邪計。二種已爲小乘所破。姑不重辯。若後之三。種雖稟因緣。亦宗自然。如小乘析色通教。體色別教。次第體色。皆因緣也。小乘與通教所計。法性自天而然。苦不能迫。集不能染。別教但中佛

性之自然本自其然皆自然也離過功能者離卽破也非破無足以顯離故也或以不變破因緣隨緣破自然或卽以不變破自然隨緣破因緣如炬破暗無所施而不可然有正傍若映前文則以破析顯體爲正若原佛意則以破別顯圓爲正故此中破析非直破藏前三教皆名爲析顯體亦非直通教體色明空三諦皆卽方名爲體今先約圓正破前二兼破別教然後正破別教初約小乘和合因緣者如上所辯析色歸空合空成色而後空性空卽真色固不待合空而成色矣體幻色卽偏空通教之因緣也今性色卽真空豈但偏空性空卽真色豈但幻色耶但中佛性不卽色空破去色空佛性方顯此別教之因緣也今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則無中不邊無邊不中不須破二中道常然不變破自然者偏真法性苦集不干此藏通之自然也雖無界內色空之染尚有界外色空之礙一清淨二不清淨一本然二不本然周遍二乘法界八法

界不得周遍今如來藏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遍法界三諦無不清淨本然十法無不周遍也如雲外月迥出二邊此別教之自然也既不具色空是則二清淨本然一未清淨本然周遍九界佛界未得周遍今如來藏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三諦無不清淨本然四聖六凡無不周遍法界也次以隨緣破和合者既如來藏所具色空能隨衆生心應所知量法以色空相領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爲色空周遍法界固不待析色而後空合空而後色也既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全體發現固不但體幻色入偏空已也既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則三諦色空法法具足固不須次第而體次第而破方見中道也隨緣破自然者如來藏不變隨緣具造諸法遍色遍空遍苦遍集豈偏空法性如寒巖枯木三冬無暖氣不能生諸法者乎如來藏性色真空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豈同但中佛性如淳善人被惡人逼強來作惡爲惡所染者乎應知此童是如來無畏說如師子王具無畏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力隨獸大小搏之無不盡力如上所說小力而已其大功能正可與別教對壘前雖兼明於離過彰德猶有所未盡故今重申明之蓋清淨本然周遍法界者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真如之體不變也隨衆生心應所知量者明真如之體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也若但能不變不能隨緣此如淳善人不能爲惡可喻別理但中不具九界若但能隨緣不能不變此如淳善人被惡人逼強作諸惡可喻別教但中迷佛性而強覺忽生以非性具故所迷中染惡定須翻破故皆卽義不成今之色空卽清淨本然周遍法界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乃不變隨緣如君子不器善惡皆能卽隨衆生心應所知量而當處清淨本然周遍法界謂之隨緣不變如君子作事但彰已能何過之有此今經之圓旨也前云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又云見與見緣并所想相如虛空花本無所有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後云妄性無體非有所依將欲復真欲真已非真真如性皆以其不變隨緣隨緣

不變故迷中一切染惡若七大若五陰六入十八界莫不當處清淨當處本然一一周遍法界故衆生雖在生處煩惱而此體不減纖微如來雖證菩提涅槃而此體不增毫末雖動修證而實無修無證所以但云汝但不隨分別三種相續三緣斷故三因不生則汝心中演若達多狂性自歇歇卽菩提勝淨妙明不從人得何藉劬勞肯綮修證此卽修證無修證之明文也世間無知下斥迷情失旨也世間該九法界無知妄心之相惑迷情之用蓋衆生妄心一以無知爲之相惑著爲之用若六道凡夫則指世智辯聰能推理者言之其蠢然無知則不得預此呵斥所惑因緣自事乎如度故因緣之所以前不云乎皆於影響以事乎如度故因緣者隨緣之影也自然者不變之響也皆是識心分別計度者指上無知惑者乃以分別識心爲之體又不但凡夫分別者謂之識心三乘七方便於如來藏未證真理皆各識心未悟實相皆是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者言說卽計度因緣自然之表

詮也。謂但於不變隨緣中。模寫影響。以爲因緣。自然戲論。但相而自纏繞。了無真實義味也。故大經云。世諦但有名無實義。第一義諦。有名有實義。何謂實義。不變隨緣是也。何謂實名。自然因緣是也。前云。非不自然。後云。我說佛法。從因緣生。非取世間和合麤相。荆溪云。二諦者。天然之性德也。法華云。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是以圓修行者。悟得清淨本然。所不變。則一味天真。不勞修證。悟得隨衆生心。應所知量。以起修。即隨緣而不變。全修而在性。而隨緣。全性以起修。即隨緣而不變。全修而在性。修性雙泯。境觀兩忘。能了乎此。始可以言道。然有有情之色馬。無情之色馬。有有情之性馬。無情之性馬。在色似有情。與無情之殊。在性豈有情。無情之異。是以能悟性色。卽真空。性空卽真色者。則不疑古人無情成佛之說矣。從此大而悟道者。在小乘則有優波尼沙陀尊者。觀不淨相。生大厭離。悟諸色性。以從不淨白骨微塵。歸於虛空。空色二無成。無學道。小乘解拙。不悟空平等理。故但成小果。若

撰述

初發心近別卷三

三

持地菩薩。蒙佛開示。當平心地。則世界地。一切皆平。乘此心。開見身微塵。與造世界。所有微塵等。無差別。則情與無情。同歸一理。依報正報。均爲一性。斯與佛說。函蓋相應。水波不別也。

二
火大二初略示

二廣云二初舉事引類二初舉事

○阿難。火性無我。寄於諸緣。○汝觀城中。未食之家。

二引類

欲炊爨時。手執陽燧。日前求火。○阿難。名和合者。如

我與汝。一千二百五十比丘。今爲一衆。衆雖爲一。詰

其根本。各各有身。皆有所生。氏族名字。如舍利弗。婆

五支那

楞嚴經通疏卷三

三

羅門種優樓頻螺迦葉波種。乃至阿難瞿曇種姓。○

二立微破顯二初破妄二初立徵

阿難。若此火性。因和合有彼手執鏡於日求火。此火

二驟破

為從鏡中而出為從艾出為於日來。○阿難。若日來

者。自能燒汝手中之艾。來處林木皆應受焚。若鏡中

出自能於鏡出。然于艾鏡何不鎔。紆汝手執尚無熱

相。云何融泮。若生於艾。何藉日鏡。光明相接然後火

生。汝又諦觀鏡因手執。日從天來。艾本地生。火從何

方遊歷於此。日鏡相遠。非和非合。不應火光。無從自

二顯真二初指悟性圓融二初明性具之理

二明

有。○汝猶不知。如來藏中。性火真空。性空真火。○清

性具體用二初明不變似自然非自然

二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三初明能應

二引事驗

淨本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阿難。當

知世人。一處執鏡。一處火生。徧法界執。滿世間起。起

三明能處

二斥迷情無自

徧世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

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溫陵曰火無自體。寓物成形。故曰無我。衆名和合。詰之各有根本。真和合也。穴名和合。詰之各無根本。非和合矣。優樓頻螺云。木瓜林。迦葉波云。龜氏。瞿曇云。地最勝。亦云。日種孤山曰瞿曇。星名從星。

立姓。至于後代。改姓釋迦。構李曰。陽燧者。崔豹古
今註云。以銅爲之。如鏡之狀。照物則影倒。向日則
火出。淮南子云。陽燧火方諸也。論衡曰。於五月丙

午日午時銷鍊五石圓如鏡。中央窪。紆者。屈也。

天台曰。火性無我。顯火大無所而不在也。蓋有我
者在此。而不在彼。能一而不能諸。惟其無我。故寄
諸緣。又無我。顯非自性。惟無自性。故寄諸緣。論火
性五行。皆具下文。風金相摩。故有火光。爲變化性。
又如火鏡。以金爲之。此金具火性也。古人鑽榆取
火。今人鋸竹取火。此木具火性也。又云。彼大海中。

火光常起此水具火性也又云山石擊之則燄今
 舟行多具火石為土骨此土具火性也故知火
 性無我處處可求今獨云手執陽燄日前求火者
 顯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也蓋火太陽之子日
 又為太陽之母而日亦無我以光明所在為之體
 然日實依空而不住空則火之周徧將無限極用
 彰性火真空性空真火豈非所寄之緣勝所依之
 處大乎對空而辯意僧名和合眾眾雖為一詰其根本各
 破火有氏族名字合此不同名之為眾雖名和各
 功能各不相待今火名和合亦應如是日鏡艾三
 緣亦有身氏名字各各功能不相為待故問從鏡
 從艾從日三者何出乎既以三事立徵復以三緣
 牒破然後結和合不成云鏡手執日天來艾地生
 日鏡相遠豈和合乎既破和合恐重計不和之真
 又被云不應火光無從自有次顯非不和之真
 義釋同上但此下五大剩舉事驗隨一科例地大
 則欠非欠也將以空大出土一尺則有一尺虛空

以例之也舊以循業發現一句通屬上文正脉疏
 則連下世間無知而解不知隨心但彰真如有隨
 緣應之之能若無十界染淨之業則無感之力
 要知九界眾生造無邊染用與夫諸佛起無邊妙
 用皆得此感應之道也是則上二句對感以明應
 故兼眾生心而正意在應此句對應以明感故兼
 循現二字而正意在感業即感也或問經文但云
 應所知量未嘗明感何得於一已性用便以感應
 義釋答義釋昭然徵文非妄如下文行陰盡者補
 特伽羅酬業深脉感應懸絕非一已性用言感應
 乎正脉又云此之四字雙具兩種不自在意一者
 世出世間一切淨妙之色若不循彼種種淨業雖
 欲發現不可得也二者三途四惡一切苦穢之色
 若不成彼種種染業雖欲不發現不可得也云云
 不知如此道理只可解釋第二門頭事于此圓頓
 直捷諦理不但了無交涉抑且使圓頓旨趣反增
 晦昧蓋首楞嚴王一切事法莫不究竟堅固尚理
 而不尚情曷為情世間感為因緣自然是也曷為



理不變隨緣隨緣不變是也。惟其不變而隨緣故得終日隨緣而不變。在隨緣固有自在不自在之殊。在不變雖終日隨情不自在。而未嘗不自在。故天台大師云。此理灼然世間常住。雖五無間皆解脫。相雖昏盲倒惑。其理存焉。蓋深得乎此。故此段經文深明常住真心圓頓至理。要使人人體會。一切所隨染淨之緣。直下便是不變之性。莫不清淨本然。周遍法界。以成首楞大定。卽修證而無修證。舉心卽錯。擬議便差。豈容五味禪和吐野狐涎。汗師子頰哉。然有隨淨緣之火。約正報則諸佛菩薩。光明赫奕。約依報則不假日月晝夜常明。隨染緣之火。約正報則四肢百骸諸冷煖氣。約依報則陽光晝燭。藜火夜明。依此而悟道。則烏芻瑟摩。因觀煖觸神光。內凝化多。嬌心爲智慧火。諸漏旣銷。成大寶藏。此所謂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者也。

三
水大二初破妄二初略示

二廣示二初舉事

○阿難水性不定流息無恒○如室羅城迦毗羅僊

斫迦羅僊及鉢頭摩訶薩多等諸大幻師求太陰精

用和幻藥是諸師等於白月晝手執方諸承月中水

溫陵曰求則流否則息所謂流息無恒也迦毘羅

等四皆外道善幻術太陰精月中之水也月望前

日白亭午日晝方諸取水之珠也卽陰燧也孤山

曰淮南子云方諸見月則津而爲水高誘註曰方



諸陰燧大蛤也。熟拭令熱以向月則水生也。許慎
 註曰。方石也。諸珠也。譯人今取許註故文云從珠
 中出等也。

二徵破

○此水為復從珠中出。空中自有為從月來阿難若
 從月來尚能遠方。令珠出水。所經林木皆應吐流。流
 則何待。方諸所出不流明水。非從月降。若從珠出則

此珠中常應流水。何待中宵承白月晝。若從空生。空
 性無邊。水當無際。從人洎天皆同滔溺。云何復有水。
 陸空行。汝更諦觀。月從天陟。珠因手持。承珠水盃。本
 人敷設。水從何方。流注於此。月珠相遠。非和非合。不
 應水精。無從自有。○汝尚不知。如來藏中。性水真空。
 性空真水。○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

二顯真。初指悟性圓融。二初明性具之理。

二明性具體用。二初明不變似自然非自然。

二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三初

撰述

明能應

二引事驗

校勘

知量○一處執珠。一處水出。徧法界執。滿法界生。生

三兩能感

二斥迷無旨

滿世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

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

義

溫陵曰。謂林木既不吐流。明知此水。非從月降。水

非月來。又非珠出。不從空生。則本然周徧。非和合

矣

天台曰。論水大亦五行皆具。如金能生水。固理氣之常談。經云。是故林藪。因絞成水。此水具水性也。又云。寶明生潤。火光上蒸。故有水輪。含十方界。此火具水性也。又云。彼洲渾中。江河常注。此土具水性也。今特取白月晝。手執方諸。承月中水者。亦顯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也。蓋水為太陰之子。而月為太陰之母。而月亦無我以光明所在為之體。依空而不住空。則水之周遍。將無限極。用之以彰性水真空。性空真水。豈非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乎。對空而辯。意實在茲。然亦有隨淨緣之水。約正報。則咽中津液。得味中上味。約依報。則安養。渠流。兜率。梁繞。隨染緣。約正報。則周身潤濕。約依報。則逾界流通。依此而悟道者。則月光童子。觀於身中。水性無奪。見身中水。與世界外。浮幢王刹諸香水。

支那

支那

支那

海等無差別。此所謂情與無情共一體。處處皆同。眞法界也。

風 二初破妄二初略示

二廣示二初舉事

○阿難風性無體動靜不常。○汝常整衣入於大衆

二被彼

僧伽梨角動及傍人。則有微風拂彼人面。○此風爲復出袈裟角發於虛空。生彼人面阿難。此風若復出袈裟角。汝乃披風其衣飛搖應離汝體。我今說法會中垂衣。汝看我衣風何所在。不應衣中有藏風地。若

生虛空。汝衣不動。何因無拂。空性常住。風應常生。若無風時。虛空當滅。滅風可見。滅空何狀。若有生滅。不名虛空。名爲虛空。云何風出。若風自生。被拂之面。從彼面生。當應拂汝。自汝整衣。云何倒拂。汝審諦觀。整衣在汝面。屬彼人。虛空寂然。不叅流動。風自誰方。鼓動來此。風空性隔。非和非合。不應風性。無從自有。○

二顯真二初指悟性圓融二初明性具之理

二明性具體用

汝宛不知。如來藏中。性風真空。性空真風。○清淨本

二初明不變似自然非自然

二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三初明能應

二引事證

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阿難。如汝一

人。微動服衣。有微風出。徧法界拂。滿國土生。周徧世

二明能感

二斥迷情無著

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爲因緣。及

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溫陵曰。拂衣則動。垂衣則靜。所謂動靜不常也。汝

審下。謂三性不叅。三性相隔。求風所從。杳莫可究。

既非衣出。又非空生。非生彼面。了無所從。非和合

矣。謂本然周徧。循業發現。得不信哉。風性或作風

心。誤也。實際曰。僧伽梨大衣也。袈裟從色得名。三

衣通稱。

天台曰。佛教廣明七太。儒書但說五行。空大彼將爲天矣。見識二太。固非所擬。若四大與五行。敵對言之。水火二太。名實俱同。不須和會。若土金二行。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撰述

楞嚴經疏卷三

三

儒則開一爲二佛則合二爲一蓋土能生金金未成則金爲土之堅性金既就則金爲土之體骨故一言地足當二行木行即風大也蓋風以動爲性木屬東方震卦爲群動之首故論風性亦五行皆其若金聲之振動而萬竅號呼水勢之流行而干波洶湧火燄之搖光吐舌大塊之噫氣揚塵皆其事也今特云汝常整衣入於大衆僧伽梨角動及傍人則有微風拂彼人面者正顯如來垂衣又微阿難整衣則有以驗風性無體動靜不常雨又微起中凡舉三義兼及虛空者亦顯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也然亦有隨淨緣之風約正報則神通自在出沒無恒約依報則水流樹動皆演法音隨染緣約正報則筋轉脉搖手舞足蹈約依報則雲駛月運舟行岸移依而悟道者則琉璃光法王子其曰我以觀察風力無依悟菩提心入三摩地合十方佛傳一妙心豈非道風遍播於十方藏性圓融於法界哉

五楞大二初略示

二廣示二初引事破妄二初引事

○阿難空性無形因色顯發○如室羅城去河遙處諸刹利種及婆羅門毗舍首陀兼頗羅墮旃陀羅等新立安居鑿井求水出土一尺於中則有一尺虛空如是乃至出土一丈中間還得一丈虛空虛空淺深隨出多少○此空爲當因土所出因鑿所有無因自生

二微破二初微

支那

楞嚴經疏卷三

三

温陵曰鑿土得空所謂因色顯發也。西天貴賤族分四姓。如此方四民。刹帝利王族也。婆羅門淨志也。亦云淨行。以守道居正潔白其操也。毘舍商賈也。首陀農夫也。是謂四姓。頗羅墮利根也。旃陀羅魁膾也。此又智愚之族也。孤山曰。頗羅墮此翻捷疾。亦利根。慈恩云。婆羅門凡十八姓。此居其一也。

旃陀羅此云嚴幟。惡業自嚴。行持標幟。謂搖鈴持竹也。

二破

○阿難。若復此空無因自生。未鑿土前。何不無礙。惟見大地。迥無通達。若因土出。則土出時。應見空入。若土先出。無空入者。云何虚空。因土而出。若無出入。則應空土。元無異因。無異則同。則土出時。空何不出。若

撰述
因鑿出則鑿出空應非出土。不因鑿出鑿自出土。云
何見空。汝更審諦諦審諦觀。鑿從人手。隨方運轉土
因地移。如是虛空因何所出。鑿空虛實不相爲用。非
和非合。不應虛空無從自出。

天如補註曰。若因土出下。謂虛空若因土出。則鑿
土出井之時。應見虛空出於土而入於井。今既不

然矣。故又破云。虛空若無出入。則空與土。二無有
異而同體矣。既同體。則土出井時。何不見空從井
出邪。溫陵曰。汝更下。令詳察其非因緣自然也。鑿
空虛實。謂鑿實空虛也。上諸巧辯。皆遣識心妄計
而顯圓融真體也。

二據理顯真。一功明悟性圓融。三初以空均四大。二初以性五均。

○若此虛空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現前地水火

撰述
楞嚴圓通經卷三
風均名五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

溫陵曰。會上義而通前文也。由上所明。非因緣和合。則知空性圓徧。非生滅法。一大既爾。餘大皆然。故通言地水火風。云現前者。使觸事而明。無他求也。吳興曰。四大後。所以點空均名五大者。蓋諸經常談。惟四而已。此既異彼。故特言之。下根識中其

例亦爾。通名七者。且依事立。智論云。佛說四大。無處不有。故名爲大。若言大性周徧。必須指事。卽理攝末歸本。不可名而名之。是謂如來藏也。或有直以藏性釋於大名者。一何誤哉。

二斥迷令悟

○阿難。汝心昏迷。不悟四大。元如來藏。當觀虛空。爲出爲入。爲非出入。

溫陵曰若悟虛空性圓周徧本無出入卽悟四大性真圓融本無生滅也

二明性具之理

三明性具

○汝全不知如來藏中性覺真空性空真覺○清淨

體用二初明不變似自然非自然

二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三初明能應

二引事驗

本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阿難如一

井空空生一井十方虛空亦復如是圓滿十方寧有

三明能感

二斥迷情無寄

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爲因緣及自然性

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溫陵曰空與覺亦體用異稱也體用不二故相依

而舉

天台曰空性無形因色顯發因者待也世間萬物相待成形空因色待此爲萬待之根源而云出一尺則有一尺之虛空則顯發二義齊彰前地大則對空而明今空大則對色以辯準餘三大各互缺一待可知然既曰因色顯發則有因矣展轉推求因土因鑿既俱不可則何因之有未鑿土前尚不無礙謂之無因亦不可也非和非合無從自出四性俱離百非具遣則彼虛空性圓周遍矣要知空土元無異因餘三大亦無異因是故若能悟空

標述
佛國本同於同發明得無生忍。正所謂一人發真
悉皆銷殞者也

不稱大二初略示

二廣示二初引事破妄二初引事

○阿難見覺無知因色空有○如汝今者在祇陀林

朝明夕昏。設居中宵。日月則光。黑月便暗。則明暗等

二破破三初立句總敘

因見分析○此見爲復與明暗相并太虛空爲同一

體爲非一體或同非同或異非異

樵李曰此問四句。一。同。二。異。三。亦同。亦異。四。非同

非異。但經文分兩同兩異各成一句

標述

佛國本同於同

佛國

二勝四別破

○阿難。此見若復與明與暗及與虛空。元一體者。則明與暗二體相亡。暗時無明。明時無暗。若與暗一。明則見亡。必一於明暗時當滅。滅則云何見明見暗。若明暗殊見無生滅。二云何成。若此見精與暗與明非一體者。汝離明暗及與虛空分析見元。作何形相。離明離暗及離虛空是見元。同龜毛兔角。明暗虛空。二

事俱異。從何立見。明暗相背。云何或同。離三元無云。何或異。分空分見。本無邊畔。云何非同。見暗見明。性

三勤觀結黃

非遷改。云何非異。○汝更細審。微細審詳。審諦審觀。明從太陽。暗隨黑月。遍屬虛空。墮歸大地。如是見精。因何所出。見覺空頑。非和非合。不應見精。無從自出。溫陵曰。阿難下辯非一體也。若此見精下辯非異。

體也。明暗相背下。辯非或同非同。或異非異也。汝更下令詳察其性真圓融。不涉諸妄也。

二據理顯真。二初明悟性圓融。四初以根均五大。

○若見聞知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無邊不動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性真圓融。皆如來

二頭六根真實

藏本無生滅。○阿難。汝性沉淪不悟。汝之見聞覺知。本如來藏。汝當觀此。見聞覺知為生為滅。為同為異。

為非生滅。為非同異。

孤山曰。若見聞知者。前於六根。廣破眼見餘根。並

略。今類通顯。示其性皆徧。聞即耳根。覺即鼻舌身

根。知即意根。不言覺者。略也。溫陵曰。為生為滅。等

者。生滅同異。皆因妄塵。非生非異。不離妄計。離此

諸妄。即如來藏也。

三明性具之理

四明性具

○汝曾不知如來藏中性見覺明覺精明見○清淨
體用二初明不變似自然非自然 三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 三初明能應 二引事驗

本然周徧法界○隨衆生心應所知量○如一見根

見周法界聽嗅嘗觸覺觸覺知妙德瑩然徧周法界

三明能感

二斥迷情無旨

圓滿十虛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爲

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

實義

溫陵曰性見等者亦體用相依而舉有見有覺雖

覺明之咎而體實性見用實覺精也如一下例餘

根也嘗觸卽舌根以味合方覺故亦名觸覺觸覺

知身意根也

天台曰準前五太皆先明和合次破和合今文亦然先明和合故曰見覺無知因色空有後文所謂由塵發知也則明暗等因見分析所謂因根有相也次破和合中約四句推檢了不可得所謂相見無性同於交蘆也既破和合復恐執非和合故順勢破云不應見精無從自出破之既竟然後以根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俱述
楞嚴通論卷三

大均前五太故曰若見聞知性圓周徧本不動搖云云此中先以根大均空大次以根大均餘五大意顯二大展轉超勝於前空則以不動無相勝根則以有覺圓融勝然此勝劣亦不過隨相分別如藏言之略無差別故今均之而曰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均之已竟然後責令開悟云云既示以相融復示以性本故曰汝曾不知如來藏中性見覺明覺精明見性見者性見本明不加功用所謂清淨實相是也明見者性見本明不加功用四卷所謂性覺必明也覺明覺精即第八識能緣見分二卷所明見精首卷所指識精是也此分明指出菩提涅槃元清淨體蓋從真起妄則全性見為覺明即妄而真則全覺精是明見若準前五太莫不以後融前則此中亦是識融根第根識體同不須和會要直就當大真妄和融亦不失根識參同之意又此具該六根前就易可發明故惟約見根而辯以見準五莫不皆然故曰如一見根見周法界聽觀觸覺觸覺知妙德瑩然徧周法界

圓滿十方寧有方所以此而言六根皆妙但衆生餘根迷重惟眼耳迷輕故那律特云如來示我樂見照明金剛三昧觀音特云金剛聞熏聞修三昧豈非依此二門易摧結惑如來偈頌亦自讚為金剛王寶覺乎然此二門猶是依前六根而入若今根大當機乃大勢菩薩入道法門然念佛本以意根乃曰我無選擇都攝六根豈不總諸聖之權衡括萬行之綱領彌陀勢至徧攝群機廬山天台抗折百氏乎

志識大二初略示

二廣示二初引事破

○阿難識性無源因于六種根塵妄出○汝今徧觀

妄二初引事二初明能生根塵

此會聖衆用目循歷其目周視但如鏡中無別分析

二明所生之識

○汝識於中次第標指此是文殊此富樓那此目健

伎那

楞嚴通論卷三

三

二破破三初引卽難總敘

連此須菩提此舍利弗○此識了知爲生於見爲生於相爲生虛空爲無所因突然而出

實際曰根但照境故如鏡中識有了別故能標指

溫陵曰見根也相境也

二牌所執別破

○阿難若汝識性生於見中如無明暗及與色空四種必無元無汝見見性尚無從何發識若汝識性生

於相中不從見生既不見明亦不見暗明暗不矚卽

無色空彼相尚無識從何發若生於空非相非見非

見無辯自不能知明暗色空非相滅緣見聞覺知無

處安立處此二非空則同無有非同物縱發汝識欲

何分別若無所因突然而出何不日中別識明月

溫陵曰阿難下明識性非生於見亦非生於相也

無
楞嚴通論卷三
七
若生下。明非生於空也。若生於空。則非是相。亦非是見。非是見。則無所辯。非是相。則無所緣。若無所緣。能緣何立。又處此非相非見之間。識體若空。則同龜毛。識體若有。非同物象。既自無體。安能有用。故曰。欲何分別。若無下。明非無因也。長水曰。日中無月。既無見月之識。應知非是無因而有也。

三勸詳審結責

○汝更細詳微細詳審。見託汝晴相。推前境。可狀成有。不相成無。如是識緣。因何所出。識動見。澄非和非。合聞聽覺知。亦復如是。不應識緣無從自出。

溫陵曰。見託根。相託境。有出可狀。無出非相。識何所從出。邪。識有分別名動見。無分別名澄。識動見。澄性相隔異。見與識隔聞知亦然。皆非和合。又非

自然是則性真圓融不涉諸妄矣

二據理顯真二初明悟性圓融四初以識均六大

○若此識心本無所從當知了別見聞覺知圓滿湛然性非從所兼彼虛空地水火風均名七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阿難汝心麤浮不悟見聞發明了知本如來藏汝應觀此六處識心為同為異為空為有為非同異為非空有

二顯六識真寶

溫陵曰若此識心總指識大了別見聞覺知別指六識也兼彼空等總會七大旁通萬法也既本無所從則湛然圓徧地等既爾世界衆生物物皆爾不惟地等名大草芥塵毛皆可名大性真圓融本無生滅矣前文詳辯意皆萃此故自根境萬法總會而旁通也阿難下謂識體深潛當微細沉思不

可麤浮觀得其真則悟其本如來藏矣

三明性具之理

四明性具

○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妙覺

體用二初明不妄似自然非自然 二明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二初明能應

二明能感

湛然徧周法界○含吐十虛寧有方所○循業發現

二斥迷情無音

○世間無知惑爲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
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溫陵曰識知皆出於性明故曰性識明知識雖覺

明之咎其體實真故曰覺明真識體用不二真妄

一如所以迭舉也

天台曰識爲妄流未有無源之流。如曰返流全一
六用不行。一非源乎。但如來有兩語顯真則云有
源使悟其本真破妄則云無源使達其物虛。如曰
因于六種根塵妄出。何有其源哉。文先明根塵故
曰汝今徧觀此會聖衆。用目循歷其目周視。但如
鏡中無別分析。聖衆塵也。徧觀根也。卽二卷所顯
見精初卷所指識精根大所。指覺明覺精。乃八識
中能緣見分。而交光乃指爲真常。故其有云。萬象
對照一念不生。卽是其相不知。雖如鏡中無別分
析尚屬無記。欲證無生。要須見見爾。乃認道不真。
以無記爲不生。悞之甚也。悞之甚也。文明根塵竟
方指出六識。故曰汝識於中。次第標指云云。正以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無標指為根有標指為識。一墮標指便落緣塵。無窮生死由之而始。第一根本。所明生死第二根本。所生諸緣正在乎此。然為緣所遺。則為生死。苟能勘破。則為智斷。一反一覆。豈有他法哉。四句研破。中先約有因。推根塵。即因也。離根塵而有因。即虛空。相離三而有生。即無因。生形待必然。故勘之。若此。識動見澄者。下文所謂此湛非真。流急不見也。破之。既竟。然後正以眼識均除。五識亦兼得。果能根大。人之不悟者。正以計諸法有所從來也。果能了達。則圓滿湛然之性見矣。均識均根。竟然後以有情均無情云云。反責令開悟可知。次示性本中。言性識明知。覺明真識者。性識真識。存本位而言。即第九白淨識也。明知覺明。廢本位而言。即佛之知見。本覺妙明也。前六大相會。或會小以歸大。至有相以歸無。相會無情。以歸有情。會妄以歸真。至此。則宗無不極。理無不圓。直就當體會其異名別說而已。特言妙覺湛然。不言清淨本然者。宗會不同。故異其辭。義則同也。蓋入識之湛非真。而性識

白淨斯為真湛故也。又於此特言含吐十虛者。是亦約迷位明總別也。蓋眾生迷情日久。內外攸分。故一切契經。多明心為諸法之總。如曰。心如工畫師。造種種五陰。一切世間中。無不從心造。若約悟位。一切諸法。皆得為總。如曰。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故知清淨本然。妙覺湛然。七大皆可言之。無以辭別。而害其意也。或謂此無隨心應量者。文非無也。但是言簡爾。而意則無不周。如曰。含吐十虛。含即圓滿十方。吐即隨心應量。意謂惟識境界。雖隨心應量。而念念等於十虛也。依此而入道者。則彌勒菩薩。其曰。我以諦觀十方。推識識心。圓明入圓成實。遠離依他。及徧計執。得無生忍。準此。則六處識心。為依他起性。或為因緣。自然為徧計執性。性識明知。覺明真識。為圓成實性。以是而言。則此文非不知八九而交光。乃云無。又誤之甚也。又此三性。前六大皆可言之。如地水火風空根。皆依他起性。或為因緣。自然。即徧計執性。性色等清淨本然。即圓成實性。蓋此經圓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撰述

楞嚴圓通疏卷三

七

實與惟識論迥別。又可見也。若論十八界七大。皆爲此經所觀之境。惟惟識一境。此經獨觀。然有兩種觀境不同。初二兩卷。明見精及觀音所觀耳精。則以入識爲境。若今文所推識大。則以第六分別事識爲境。此亦有兩意。一圓頓行人。六根觸對不起。第二念直下便了。本有佛性。則惟以入識爲境。圓覺所謂居一切時不起妄念是也。設使緣塵分別。則就以六識爲境。推於諸妄心。亦不止之。在心自歇歇。卽菩提。圓覺所謂於諸妄心。亦不息滅是也。天台大師止觀中。初令依六根觀於諸如來常住。同初意。復令用六識爲境。正同次意。交光不明此意。而乃妄加毀訾。謂偏觀六識爲偏爲權。不知此經兩處皆令達妄卽真。故得稱爲圓頓了義。若交光之所謂者。乃捨妄求真。文且竟以見精爲無生。何異認魚目作明珠。指山鷄爲鸞鳳哉。然七大文會歸藏性。其意至玄。前逐文解釋。猶有所未盡。於此楞嚴玄義中。曾申明此義。今不避繁冗。備錄於此。庶令讀者識其大途。問七大之文。前四乃對空

而辯白。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等第五空大。乃對覺而辯白。性覺真空。性空真覺。第六見大。乃對明明知而辯白。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如此對辯不同。其說何也。答。此由衆生無始迷真。覺以爲根識。局內身以遺外境。對空色以分大小。如經所謂。晦昧爲空。空晦暗中。結暗爲色。色雜妄想。想相爲身。聚緣內搖。隨外奔逸。昏擾相。以爲心性。一迷爲心。夾定。或爲色身之內。不知色身外。洎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譬如百千澄清大海。棄之。惟認一浮漚體。目爲全潮。窮盡瀟渤。如來憐愍斯輩。將爲指迷。而卽悟。故必自淺以之深。先以無邊之虛空對辯。有邊之四大。故性復言之。而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乃至性風真空。性空真風。所以然者。地大水火風大。搖動而有方所者也。虛空融通。故無方所矣。水色風大。搖動而有生滅者也。虛空恒然。故無搖動矣。凡有生滅去來。則有虛妄。無生滅去來。故性真圓融矣。今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猶言空

支那

楞嚴圓通疏卷三

七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撰述

初編四書卷三

三

性色亦性。空真色亦真。色之與空本無差別。故於第五空大文中。而和會云。若此虛空性圓。偏本不動。搖當知現前地水火風。均名五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阿難汝心昏迷。不悟四大元如來藏。當觀虛空。為出為入。為非出入。是則四大與空均一常住。相雖似異。性乃元同。莫不清淨。本然周徧。法界。稱之為大。不亦宜乎。復次色空之常徧。雖融身境之無差。未會。故又於空大文中。而云。性覺真空。性空真覺。所言覺者。通而言之。即根與識也。所以空覺相對。而辯者。夫根識有覺知者也。虛空。無覺知者也。事固如是。理實不然。故性復言之。而曰。性覺真空。性空真覺。猶言覺性空。亦性覺真空。亦真空之與覺。元無殊異。故於見大文中。而和會云。若見聞知。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無邊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斯則以根識均虛空。豈唯虛空。非無情。而地水火風。亦非無情。以虛空均根識。豈唯虛空。常徧。而根識亦常徧也。稱之為大。不亦宜乎。

乎。復次內外。既會身境。融然於真妄兩途。情執猶云。冠屨故。又於見識兩大文中。而云。性見覺明。覺精明。見性識明。知覺明真識。此皆全體起用。全用在體。故性復言之。若此。所以古德云。約諸識門。雖一多不定。皆是體用。緣起本末。相收從本向末。寂而常用。從末向本。用而常寂。寂而常用。故靜而不結。用而常寂。故動而不亂。靜而不結。故真如。緣起動而不亂。故緣起是真如。真如是緣起。故無生。涅槃不生。死。即八九為六七。緣起是真如。故無生。死。不涅槃。即六七為八九。無涅槃不生。死。故法界皆生。死。無生。死。不涅槃。故法界皆涅槃。云云。識既如是。根亦復然。豈唯六根。即向之五大。莫不體用相即。以三界唯心。一切惟識。故於識大文中。而和會云。若此識心。本無所從。當知於別見聞名。知圓滿湛然。性非從所。兼彼虛空。地水火風。均名七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夫諸法真常。圓會若此。稱之為大。不亦宜乎。是以聖言至此。詮理既極。當機水執情亦泮然。○已上如來答阿難三

上文

楞嚴經卷三

三

60 1 2 3 4 5 6 7 8 9 70 1 2 3 4 5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標述

楞嚴圓通疏卷三

止之請三諦理竟或問曰余閱交光正脉疏有云此對阿難妄執而一一會妄歸真惟攝事歸理融相入性而已尚未及於從性起修從理成事是則三藏中惟屬空如來藏而有人強以三觀三諦判之者欠研審也與師判成三諦何頓爾相乖乎答曰凡為釋經須知大體一於此有所不通則其失非小今科交光此說凡墮六種過一不識文勢起盡過二以偏破圓過三自語相違過四不識性用過五不識經文影互過六破斥本宗過第一文勢起盡者阿難首請三法如來答之已竟經家方叙悟云了然自知獲本妙心常住不滅然後說偈讚佛有始有卒則一期事畢下文更有見道門頭事者不過希更審除微細惑耳若如交光所云則叙悟說偈皆成虛說况前三諦文各有起盡此而不知鳥足以稱釋經教主哉第二以偏破圓者如上如來詳備開示妙旨聯翻亦可謂至矣盡矣圓頓諦理獲以加矣而交光乃云三藏中但屬空如來藏非以偏破圓抑全成分乎第三自語相違者

下文說偈讚佛古今俱用孤山註妙湛讚真諦般若德等而交光正脉亦復承用如其有云良以前所示者生佛等具故因已悟而方見佛德也初於起就根性中十翻正示二見翻顯悟得澄清覺海朗耀性天浩然無際即佛般若德也本此云云其說至詳下當引用特不思讚佛三德在于已悟正是一三諦乃自語相違前後矛盾可謂知二五不知一十者也第四不識經文影互者此經之妙妙在綱領宏恢綱目影互如首請三法次明常住真心及二種根本下去見道修道證果橫說豎說無非發明此理至於見道未盡則影互修道中說慶喜章未盡則影互富那章說所以清淨本然云何忽生之問不過一欲近決七大之疑二欲遠決晦昧為空迷已為物之疑三欲求明禪那修進工夫不致失錯如此種種無非欲盡前章之義而已至如三諦此章雖圓然猶未盡佛證境界故請佛說之以為大定之本而交光不知此意便謂下文別是一般主意判作不空如來藏不知前章約不次而

支那

楞嚴圓通疏卷三

三

次說三如來藏後章約次而不次。說三如來藏也。第五不知性用過者。交光意謂空如來藏。惟屬於性理。不空如來藏。惟屬於事用。不知性理事用。各互具三。如來藏。理中三。如來藏者。徵心。辨見。以來首卷。至二卷。所明者。空藏也。陰入處界。不空藏也。七大。空不空藏也。事中三。如來藏者。因明立所去。三種相續。但明得衆生。不空藏中。隨染功能。而隨淨功能。尚未能及。豈可將此盡判為不空。如來藏乎。若約如來自證境界。則隨淨三種。如來藏功能。一時圓現。俱非。即等文是也。而交光不知此意。但取一分。隨染功能。而判為不空。如來藏。豈能盡此經之妙旨哉。第六。破斥本宗者。觀交光所說。本無宗緒。第其好用賢首宗文。則知宗賢首處多。而賢首宗乘極圓者。四種法界。交光釋七大。有云。前之四科。方一一鎔歸於理。未言俱周法界。故惟是理事無礙。今七大總攝上陰等諸事。而言其一。一俱周法界。所以為事事無礙法界。果如所釋。則此文理無不圓。乃云。惟屬於空。未涉三諦。豈賢首

詞

清僧以發圓心二初經家敘益二初叙獲本妙心二初略敘悟由

四種法界。但及天台一真諦耶。蓋交光用情。往往鹵莽。不顧前後。遂致標文入室也。如此。

○爾時阿難及諸大衆。蒙佛如來。微妙開示。身心蕩

二廣明證相四初悟心廣大益

然得無罣礙。○是諸大衆。各各自知。心徧十方。見十

二了物藏真蓋

方空。如觀手中。所持葉物。○一切世間。諸所有物。皆

三反顧遺身益

卽菩提妙明元心。心精徧圓。含裹十方。○反觀父母。

所生之身。猶彼十方虛空之中。吹一微塵。若存若亡。

四妙獲元心益

如湛巨海流一浮漚起滅無從○了然自知獲本妙
二敘外教內悅
心常住不滅○禮佛合掌得未曾有於如來前說偈
讚佛

溫陵曰自初決擇心見終至徧入七大多方發明
使悟器界萬法當體全真本如來藏是謂微妙開
示也既悟器界性真圓融故身心蕩然得無罣礙

悟妙覺湛然周徧法界故各各自知心徧十方也
孤山曰各各自知卽能覺之智也心徧十方卽所
覺之理也常住真心徧融十界故曰十方天台智
者釋法華經深達罪福徧照於十方亦云十方
卽十界也見十方空謂十界循業發現之空也迷
妄有空比真爲小故以掌葉爲喻一切世間等謂

依空立世界也。卽十界循業發現依正之法耳。皆
卽菩提等。謂十方虛空十界依正。一法匠得皆我
真心。含裹十方者卽此真心。具足十界而非斷滅
觀此文者。豈疑無情有性無情作佛之說耶。反觀
下阿難大衆。自觀已界正報之身也。虛空巨海以
況心精。微塵浮漚以況已質。理卽事故。若塵存而

漚起。事卽理。故若塵亡而漚滅。事理不二。故曰無
從。獲本妙心等。得分真智。知本覺理。得未曾有。謂
得圓頓之解也。

天台曰。獲本妙心。常住不滅者。前佛告阿難。一切
衆生。從無始來。生歿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
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故自首卷
來。無非約常住真心。以開圓解。開解既竟。當機圓
悟。故此結云。獲本妙心。常住不滅。然前云。不知。今
則云。知。迷悟二相。了然可別。第此常心。體是法界
法爾。具足諸法。諸法法爾。性本無生。故先叙悟心
廣大。次叙了物成真。又此叙悟。全是翻迷。向則妄

認四大爲自身相。六塵緣影爲自心相。如着弊絮
荆棘中行。觸處呈礙。今蒙佛示。了達身無身相。卽
是法身。心無心相。卽是常心。故身心蕩然。得無呈
礙。此略叙悟由也。下廣明悟相。不出身心。二相初
悟。心廣大。翻前一迷。爲心決定。或爲色身之內。視
空大。而身小。身大。而心小。今則各各自知。心徧十
方。見十方空。如觀手中。所持葉物。翻前心外。有法能
所。歷然。今則悟知一切世間諸所有物。卽卽菩提
妙明元心。翻前身內。有心色大。我小。實有我住世
間。撐天柱地。作一代儀表。貪生者。則欣存而厭亡。
患世者。則礙起而礙滅。今則了知心精徧圓。含裹
十方。反觀父母所生之身。猶彼十方虛空之中。吹
一微塵。若存若亡。如湛巨海。流一浮漚。起滅無從。
了然自知。獲本妙心。常住不滅。其超悟有若此之
勝。此恩此德。天莫與京。故禮佛合掌。得未曾有。於
如來前說偈讚佛。數人歎法。述證發願。請加庶幾。
以伸報恩之心也。

二阿難稱讚二祕讚歎達蓋新讚學金初讚能說入。二讚所說法

○妙湛總持不動尊 ○首楞嚴王世希有

孤山曰。妙湛讚真諦般若德也。總持讚俗諦解脫
德也。不動讚中諦法身德也。又卽三而一。故曰妙

湛。卽一而三。故曰總持。非三非一。故曰不動。尊者

十號之一也。由證此三號世中尊。首楞嚴大定之

總名。此云事究竟也。冥三德之理。故曰究竟。別而

往目卽奢摩他等三焉。阿難以別名而請今舉總
名而歎以顯圓定三一無礙也。出徧小上喻之以
王。是則行從理而得各教從行而立稱教行理三
悉號楞嚴。今正舉能詮以歎也。如來在世所說經
中。最爲殊勝。故曰世希有也。

天台曰。孤山言妙湛讚真諦。般若德者。此明當機
領首卷至二卷。約見性顯湛。然清淨是真諦。理於
佛所證爲般若德。總持讚俗諦。解脫德者。領二卷

將欲敷演大陀羅尼。微密觀照。總持萬法。是俗諦
理於佛所證爲解脫德。不動讚中諦。法身德者。領
三卷中道了義無戲論法。七大性色真空等清淨
本然周徧法界。是中諦。理於佛所證爲法身德。由
佛所證轉以利人。我今得聞。隨聞獲證。故知阿難
讚佛。全是讚法。讚人全是讚己。蓋非深悟法要而
莫能知佛。非自真證而莫能知人。說偈讚佛。其來
有自也。然則阿難雖曰圓證。據下所叙。但獲法身
弟脫。而不獲運舉。一全該矧。曰銷我億劫。願倒想非
圓照。添位彌彰。頓具。故知當機一獲法身。秘藏之
理。圓備楞嚴大定。圓成矣。矧此經所宗者。秘藏先
悟法身之理。次起般若之修。後圓解脫之證。故前
說三性。乃法身中三。次立三修。乃般若中三。後證
三果。乃解脫中三。舉一卽三。言三卽一。圓融三德
分明在茲。交光正脉。疏釋此一節。全用孤山。引畢
乃云。惟應讚佛三德。加三諦助明而已。中諦卽弟
一義諦。仍當補卽一而三方完。又此因感前開示

而讚意應與開示相關良以前所示者生佛等具
故因已悟而方見佛德也初於尅就根性中十翻
正示二見翻頭悟得澄清覺海朗耀性天浩然無
際卽佛般若德也本此故以妙湛讚之次於會通
四科中萬相融攝總別發揮悟得諸相皆性萬物
一心森然畢具卽佛解脫德也本此故以總持讚
之後於圓彰七大中合會大性均顯徧周悟得根
根塵塵俱滿法界悉無起滅各不往來俱然交徹
卽佛法前德也本此故以不動讚之二一交互及
尊字如身然三德是所證尊卽能證之一交互此
說其義甚正只須將此旨以消前後文義則三諦
三止性中影修如指諸掌而乃自相矯拂以亂大
敵亦獨何哉余三復讀之爲之惋惜不敢以人廢
言故備錄之亦以見天理公心

二進及深所證

○銷我億劫顛倒想不歷僧祇獲法身

孤山曰億劫顛倒想卽無始無明也不歷僧祇者
若婆沙論明三阿僧祇劫修六度行百劫種相好
因然後獲五分法身乃至如唯識云地前歷一僧
祇初地至七地滿二僧祇八地至等覺是三僧祇
然後獲究竟法身此皆方便之談時長行遠今云
不歷卽同法華八歲龍女南方作佛華嚴發心便

成。正覺。胎經云。凡夫賢聖人。平等無高下。唯在心
垢滅。取證如反掌。資中曰。由前廣破人法二執。故
此分見如來藏心也。又解。或是諸佛神力。示現。暫
令得見。如華嚴中。金剛藏說十地境界。恐有不信
卽入三昧。以神通力。攝諸大衆。皆入身中。菩薩旣
爾。佛亦如是。不爾。何故阿難。向後方得二果邪。長

水曰。據此經文。且叙解悟。如云。各各自知心徧十
方。知卽解也。叙雖論解。不無證悟。以隨人入位。淺
深不同。故吳興曰。此文疑論者久矣。而多所未決。
今試以愚情辯之。且經家叙云。爾時阿難。及諸大
衆。蒙佛開示。身心蕩然等。是則說偈領悟。非述一
人。而釋者。競以阿難一人爲妨者。不亦局哉。當知

若約解證言之必屬於證以知爲解無的可憑如
云正徧知者豈曰解乎須據偈中不歷僧祇獲法
身義驗前知字實頓證之智也若釋銷我之言應
有二義一者且指諸菩薩及利根二乘等人爲我
阿難雖在衆中未同其證蓋從多分得證者稱之
也二者設是阿難自稱爲我已同其證斯亦無妨